

# 護校運動史

## 內容

### 護校運動的醞釀

- 一、廬山請願……………三
- 二、不願再西遷了……………四
- 三、導火線的膳費問題……………六

### 護校運動的展開

- 四、運動之初步的展開……………一三
- 內附 一次上 校長電文……………一六
- 六主任簽名通告……………一七
- 護校歌……………二〇
- 五、困難重重……………二五
- 六、兩個重要的議決案……………三三
- 七、鄉師聽訓……………三九
- 內附 一次上教授書……………四〇

- 八、期待和準備……………五—
- 內附 吳招峯劣跡表……………五—
- 改革學校意見書……………五七
- 九、轉機……………七〇
- 內附 上教育長及各校務委員呈文……………七四
- 二次上 校長電文……………七七
- 十、教育長來董……………八二

## 護校運動的結束

- 十一、教育長訓話……………九三
- 十二、代表團解職前後……………一〇一
- 內附 代表團解職宣言……………一〇二
- 組織委員會解職宣言……………一〇四
- 十三、最後處置……………一〇九
- 內附 教育長處分同學佈告……………一〇九
- 十四、離別的日子……………一一五

## 關於護校史

在抗戰建國的過程中，中國的一切都以非常的速度進步着。沒有例外，中央政治學校也發生了一次護校運動。這一運動是全體同學血淚的結晶；對整個學校而言，也值得永久紀念的。

國難使每一個同學都痛切地反省：我們不能再因循下去了，我們需要改革學校！我們不是對人，更不是意氣用事。然而很多關心學校的人却這樣誤解了同學。

至於校友們，對於在校同學是非常諒解的，而且還給與了不少的鼓舞和安慰。但他們很願意知道這一運動的全部真像。

也許竟有人誤以為這回運動的發生不是好現象，我們自己知道這是學校的光榮！別的不說，學校是否將因而大改進，以後的事實會告訴我們。

因此，護校史的編撰是十分必要的。在理這一個小冊

子老早應該出世了，然而我們自離開學校以來，何嘗有片刻的寧靜？到現在仍然草率從事，良非得已。

寫成這本小冊子決不憑記憶；有代表團的各種文件，大事日記，會議紀錄和護校日刊作爲我們可靠的根據。如果可能，還盡量地插入了原始的資料。

印刷費的一部份係由蒙中全體同學贈與，一部份是我們離校同學自己由芷江到長沙途中路費的餘款，不足的部份則是由校友們捐助補充的。

二十七年五月編者

## 護校運動的醞釀

### 一、廬山請願

廬山請願是芷江護校運動的序幕。

中日戰作，我們由京遷廬。廬山是一個很好讀書的環境；在這樣的動亂時代，國家仍然使我們絃誦不息，每個同學都體諒到了這一片苦心。

江陰封鎖線還沒有被突破的時候，忽然傳說學校要西遷了。誰要西遷？爲什麼要西遷？遷到什麼地方去？沒有一個同學能弄得清楚。然而總之是西遷了。

在大家極端苦悶之際，軍訓部說「奉命」要同學盡量減少行李，由自己扛下廬山去。我們的行李在離京時已經「奉命」丟去了大半，餘下來的都是必需品，不能再丟了。至於自己扛下山，那是太困難的事；光人下山已經非常吃力，再加上幾十斤行李，同學的體力是不允許的。請苦力花錢既不多，何不爲人地設想，定要如此？「我們吃牛所吃的東西，而不能作牛的事，太使吳主任失望了」。從這一諧語便可以知道當時同學是如何的憤懣！

首先應該鎮重聲明：這里決不存心攻擊任何個人；但爲了便於述敘，我們也無法掩飾別人的過失。幾年來，吳總務主任把董事會上變成了學校的實際負責人。他過去如何

因專橫獨斷，不學無術，卑鄙污濁而不為同學所信任，而把學校弄糟，自當留待下面詳述；但這一事實却必需在這裡提出的。

爲了行李事，同學們自動地開了一次全體大會。會場的每個角落裏都發出憤怒的吼聲，把幾位教官也無意地得罪了。大會決定全體向吳氏請願，并推卅乃絃等同學爲發言人。

請願的結果是變相地部分地接受了同學的要求，然而同學也更明白了吳氏的爲人。事後他對同學訓話過一次，說不願下山的可以自己留下來，而且還因爲出禮堂小便開除了一個同學。這一切，告訴我們的是什麼？

## 二、不願再西遷了

從廬山到長沙的途中，我們目睹了後方的情形，明白一切都不如在廬山時所想像的那樣。剛抵長沙，首都，我們居留過幾年的首都，出人意外地便失陷了。「在這時候，我們到底西遷到什麼地方去呢？」同學們這樣問了。

於是吳氏把四年級留在長沙，把一部份三院同學留湘潭，提早畢業。二年級，蒙藏中學，三學院的同學規定乘民船經常德往芷江。途中費時一月，備嘗辛苦。三年級和蒙藏專修科步行往寶慶，據說也將提早畢業，分發工作的。誰知剛到寶慶，吳氏便來一電

報叫同學「奉命繼續西遷」，而且把同學留在長沙的行李運往芷江運去了。

同學們明白這是什麼行爲。「不願再西遷了！」這是大部份同學的呼聲。於是發起一個呈文，請求吳氏收回繼續西遷成命，分派我們去做有助抗戰的工作。當時簽名的有七八十人。呈文的首段云：

呈爲國事日急，懇請收回繼續西遷成命，以便生等得於短期內參加實際救亡工作事：竊生等奉命來實，原定在此受訓，忽又奉到電諭，繼續西遷。生等受國家大恩，值茲危難，似不宜安然繼續遠徙，毫無貢獻。與其敗亡之後，以圖復興，曷若於敗亡之前，早自救國！與其浪費時間於道路跋涉，曷若以全部精力，從事服務！

由上可知，當時的政局如何影響了同學們的心。真是「國危至此，煩悶已極」！「尤自本月五日遷校以來，途中所見，如農民之逃避兵役，民衆之缺乏國家觀念，深覺組織民衆之必要」。同學們而且覺得「各項工作，實有賴于熱烈青年之參加」。

同學們還特別體諒到了學校當局分發工作的困難，提出了一個工作的具體辦法：

現在各方需材孔急，生等祇需維持最低生活，即可從事工作。如學校照常發給津貼，則不需服務機關之增加開支；此與畢業同學分發工作，完全有別。至於學校當局，若肯照一二八時工作方法，派員率領學生，自組服務團體，更無要求各機關分派之必要。最善之法，莫過於此。

吳氏畢竟自己來到了寶慶；對於同學的一片熱忱，他的簡捷的回答是：「校長命令



，無法考慮！」平日一件小事他都是「奉命」的，校長有這許多的命令給他嗎？誰敢深信！不過他這次的態度倒是異樣的溫和。

有五位同學：周紹聖，劉文淵，吳思琦，唐棣禪，譚郁文當面向吳氏請求休學；吳氏的態度是一樣的溫和。

「現在是不需人工作的，如果政府需人，自然會通知我們。你們出去能作什麼？」  
「于必要時從軍！」

「校長的命令要集中芷江訓練，他是有整個辦法的，我們應該絕對服從！而且你們應該愛護學校，大家都一樣休學，學校如何維繫？」

人誰不愛護學校？人誰不愛護校長？五位同學被他後面一段話深深地感動了。于是繼續西進，每一個同學都繼續西進。

### 三、導火綫的膳費問題

一月中旬，各部隊同學都先後到達芷江，所謂整個計劃，是連校舍都沒有弄妥，還需要臨時抱佛腳。而且芷江地處邊遠，消息不靈，文具書籍也無法購買；對於學社會科學的人，那裏還有絲毫讀書的環境？每一個同學都明白了：這是一個大騙局，是無計劃的逃亡！在國命垂危的今天，我們是否再能繼續敷衍苟且，粉飾虛張？我們如果真的

愛護 校長，是否忍心讓他繼續受別人蒙蔽？最重要的，我們是國民黨的黨員，如果國民黨還應該負起歷史賦予牠的使命，我們是否需要改革牠的幹部學校，使牠的新生命強壯起來？這些問題存留在每個同學的腦海中，我們個個痛切地反省起來了！我們個個下了決心，要以最大的努力去促進學校的改革！

在這暴風雨的前夕，吳氏拿出減少同學膳費每月二元的辦法來。一月廿八日上午，吳氏召集大學部蒙專（當時同學分居三處，大學部蒙專一處，蒙中一處，三院一處）。膳食委員談話，告訴這件事。

「吳主任最好先向同學宣佈，我們被同學推選出來，是要向大家負責的。」一個膳委這樣對他說。

「馬上就貼佈告！」吳氏回答。

「我看最好徵詢同學的意見。」

「這是學校的命令！」

談話完了，膳委會非正式地把這消息透露出來。其時同學的態度，在以後的二次上教授書里寫得很清楚：

同學們聽到了這個消息以後，大家都紛紛地議論着，意思大半表示不滿，覺得吳主任和我們隔得太遠，對同學間的痛苦，太不明瞭；我們由失望悲傷而轉成憤怒。不錯，吳主任的言論是非常堂

皇；芷江的生活程度低，我們購費應當減少，這點我們無絲毫理由可以反對。省下來的錢，吳主任說是充救國費用，難道我們還能說不愛國嗎？可是吳主任忘記了學生的種種苦衷。諸位師長！本校的同學有一大半是江浙魯冀四省的人，他們現在皆沒有家了，差不多有三個月得不到家里半點音訊，有十分之九腰里已莫名分文。由廬山遷徙時，吳主任命令我們只能帶必須用的東西，行李限有一定重量。爲了服從，我們忍痛地丟棄了許多書籍用物，譬如洗臉的而盆，用了一半的墨水，半舊的棉被，鞋子，衣服，等等；經過這次長途旅行，我們的襪子，鞋子，襯衣皆破的破了，壞的壞了。等到安定下來以後，對日常的用物，如而盆，墨水，信紙，郵票等等皆感到迫切的需要，而這許多，又絕不是每月兩塊錢的津貼所能濟事。在吳主任未發表這個命令以前，我們本就有這個意思，想請求學校把每月的購餘發給我們，現在既然經吳主任這樣規定，雖然我們是失望於領導我們的吳主任並不了解我們，可是我們還想如果把這個苦衷對吳主任說明了，吳主任一定可以允許我們把省下來的兩塊錢給我們同學去自由支配，憑各同學按着自己的經濟情形捐出來做救國費用。

大學部蒙專的同學議論未決時。恰好鍾鳳年同學帶來一個消息，說中三院蒙中的請願代表已經產生了，（他們也一樣非正式地聽到了這消息）。這方面於是也選出代表來。晚七時在三院開各院部校同學代表聯席會議，商談請願步驟。這次自動的「聯席」是空前的，其意義異常重大。當日會議紀錄原文如下：

出席人：蒙中 許占魁 劉洪康

蒙專 牛振武 李正民

大二 任福版 王壁

大三 吳思琦 王傳編

地政 陳慈哉 王槃

計政 汪贊卿 文德成

合作 畢昌佑 熊世培

報告 熊世培（臨時主席）報告合院態度

吳思琦（膳委會負責人）報告減費經過

許占魁報告 與吳略同

議決：一、以爭取全部膳費支配權為原則。

二、全體代表同往分謁各部院校主任請願。

三、答覆不滿公諸同學由大家決定辦法。

第二天未請願之前，學校貼出了佈告：

中央政治學校通告（芷字第一號）

字奉

校長上月二十日電諭：本校決定遷移芷江，希通知教職員迅即赴芷，早日上課，等因，奉此。當經分途運輸，現各部學生業經到芷，教職員亦已陸續到達。關於在芷開課，應行協商辦理事項，經各部院校主任會商決定。茲將有關事項分別通告於左。

其中一項是說二月十日開學，十四日開課。另一項是關於膳費問題的。其全文如下：

關於學生膳食，現各部院校分住三處，應各組膳食合作社，辦理學生膳費。原定每人每月七元，自去年九月本校經費按七折支領後，仍節縮其他各費維持膳費原額。查芷江柴米肉價格，較京市幾低一半；本地學生伙食，均不上四元。國難至斯，自費學生尙在節食捐輸，自應參照芷江生活情況，自二月份起，暫定預算每人每月五元。其餘兩元，仍節縮保留，移作本校救國費用。另行組織委員會，負保管支配之責。其辦法另定之。

代表們當然還是進行請願事宜。關於詳細經過情形，我們且看二次上教授書里的陳述：

我們推了代表，督調各院部校主任，說明我們的理由。其他的主任雖然對我們有剴切的勸導，但是至少皆是能知道我們的請求，絕非無理的取鬧，所以允許我們加以考慮。最後見到吳主任。我們做夢也想不到吳主任和學生中間竟隔難得這麼遠。他的談話，使我們傷心萬分。他對我們代表這樣答覆說：「我已知道你們的來意，除了有飯吃有衣穿以外，還想弄點錢花花，其實祇要你們

少上一兩次茶館就行了。」又說：「你們沒有家了嗎？難道你們將來討老婆生兒子還要我吳主任來管嗎？」諸位老師！一個人的痛苦得不着他人的同情，已經委曲得不得了，還能再加上挖苦嗎？諸位師長！這是事實：每一個洗臉盆平均有四個人合用，有二分之一以上，已經一個半月沒有洗澡，一大半人沒有鞋子襪子穿，請問這必要的用度也是浪費嗎？上一兩次茶館的同學是少數中的極少數；或許他們的經濟相當充裕，或許他們家裏在後方，吳主任以極少數來概括多數，如果不是平日脅於吳主任的淫威，代表一定會當着面狂喊：「我們學生冤枉呀！」這樣的回答、他簡直已忘記了我們是青年，是人！他們的口吻活像一個千刀萬惡的商人，他還是我們的領揮者嗎？末了，吳主任竟索性這樣說道：「這處中央的命令；本來中央給你們每月十元，現以七折發給，五元飯食，二元津貼，你們還有什麼要求？」其中一個代表便生疑說：「既然是這樣，還有什麼剩餘要加以保管呢？」吳主任或許是動氣了，氣的是學生竟敢當他的面據理辯駁，所以他的結束是：「好，你要走嗎？我給你的路費，聽憑你！我現在沒有精神和時間和你們空費口舌！」手一揮，像對付奴隸般，把代表斥退出來。

毒罵的回響是普遍的憤怒。當代表把上述情節分別向同學據實報告時，每個人都覺得自己的人格被污辱了，自己的痛苦太沒有人體諒了，同時更覺得學校的前途太黯淡了？憤怒之火燃遍了整個學校。當天晚上大學的重選代表的情形是極其悲壯的。

大學部當時共分三、四、（三年級）五、六（二年級）四區隊。首先是第四區隊採取了

簽名的方式，堅決表示「對於全部膳費爭自由支配權，如不達到目的，全體一致退學；授全權於代表，並保障其安全。」其餘三隊情緒過於高漲，在方法上議論未決時，一得到這個消息，馬上決定了採取一致行動。至於增加代表之議則是由二年級首倡的。選舉結果如下：

- 三區隊： 王傳福 周紹聖 鍾鳳年 杜光輝 臧孫鏞  
 四區隊： 吳思琦 黃 濶 卞志鴻 王樹仁 李恩國  
 五區隊： 張洪仁 毛樹清 戴新泉 錢王個 耿修業  
 六區隊： 樓崇崙 吳坤途 王 壁 楊學彬 卞乃標 汪志瑤

深夜，點燃了洋燭，二十一個代表在共北樓開會。共北樓下，總務處的許多職員，幾位軍事教官，和很多的同學，紛紛來往着。代表會議些什麼呢？他們的決定是：根據同學的意見，向吳主任再作一次堅決的請求，萬一失敗了，則將當夜議決的第二步驟公諸同學，請大家裁決。同時通知三院覆校，說大學部已經在作二次請願了。（第一部完）

## 護校運動的展開

### 四、運動之初步的開展

月卅日的大請願是一件大事，關於這事，外間以訛滋訛，流傳了很多不正確的消息。詳細情形，最好還是一看二次上教授書里的敘述：

一月卅日的上午八時，全體代表，督請吳主任於大學部會議室。代表源源委地陳出重行請求的理由，目的祇想吳主任同情我們的合理要求，允許提出於第二次會議，能做到由學生自由支配經費的地步。吳主任起初的態度依舊是那末森森然，叫我們看到除了恐怖和灰心以外，引不起我們任何由衷心發出的欽佩感覺。我們雖然再三說明我們的苦衷，吳主任好像沒有聽見，他的答覆是：「本校不容少數人要怎樣便怎樣，這幾個少數人在本校是不便存在的！」我們明白這是吳主任的恫嚇，少數人是指的代表，少數人一定是要開除的。這些不獨不引起我們的恐怖，反而增加我們的憤慨！原因是我們代表絕不是少數人，是我們整個同學推舉出來的；其次是吳主任不給我們正面的答覆，專門用一種威嚇的手段，輕視了青年的人格！

先由是大學部的代表請願，隨後，三院蒙校的代表陸續加入，不約而同地重申前請。大學部三院蒙校的大部份同學都一個個自動地鵠立在議會室外，等待吳主任給我們合理的滿意的回答。吳氏的回答是威嚇！我們用不着掩飾當時同學們憤慨悲痛到了什麼



田步。一位代表用感傷絕望的聲調叫了起來：「吳主任：我們已經過了幾年的非人生活了！」另一位代表理直氣壯地勸告他：「吳主任，十年來，你應該有一點反省！」吳氏其時默默自語：「這是我十年教育的結果！」他嘆息了。正如二次上教授書上所說：

此後吳主任的態度便改變了，變成看起來又儂消極又像陰險。他說：「我不管這件事」。以後學校的事，我都不管了」。代表們說：「我們代表的目的，是單請吳主任給我們這件事的答覆。

吳主任冷冷的說：「等到會議解決，可是我在會議上不說一句話。」我們問：「爲什麼不說話？」他說：「我個人有個人的自由。」我們又問吳主任：「究竟這次的請願合理不合理？如果合理，爲什麼不給我們表同情？」吳主任說：「我不說是非。」當我們再問他時，他說：「如果一個中國官長被日本兵包圍時，難道因爲要挾而承認什麼條件嗎？」在平時，這句話，因爲出諸吳主任口，或許會容忍着；可是在那種情況下，爲了要表明我們的純潔，代表們齊聲呼着：「吳主任！我們不是日本兵，吳主任沒有受要挾！」其時門外站滿了很多的同學，聽到吳主任的話，都義憤填膺地叫起來。

最後，劉振東，王陸一，壽勉成，黃通，吳鑄人等五位主任都陸續來到，勸同學把熱情按捺下來。代表們心平氣和地解釋：「我們只希望吳主任對於我們的要求，作一個「是」或「非」的答覆。如果「是」，請他在二次會議上同情我們。」

結果，「是非」終於沒有被吳氏辯明。那時候，「我們感傷的成分比失望的成分多

。我們多半是無家可歸的青年，我們已失去了父母，此後在這茫茫的途中，我們將依靠領導我們的人前進，來爭取我們的光明！可是領導我們的吳挹峯先生和我們站得太離開了，他太不了解我們，他忘記我們是他的學生！」這件事便如此決裂了。

同學勸代表退出，隨即在操場上舉行大會，當時在大學部的各部院校同學全體參加，由黃激同學報告交涉經過。兩個重要的決議案馬上便通過了。一、擁護全體代表；二、電呈校長，教育長，中央黨部，請求撤換吳挹峯。散會時，全體一致熱烈高呼：「復興政治學校！」等口號。

大學部的代表，再加上三院和蒙校的代表，於第一飯堂內開緊急會議，分派工作。出席代表計三十人，除大學部廿一位外，有：

合作學院：畢昌祐 熊世培

計政學院 陳國樑 文德成

地政學院 王 榮

蒙 中 劉洪康 許占魁 薛興儒 李世芬（後二位當天未出席）

蒙 專 牛振武 李正民

依這第一次的代表大會議決，工作分派如次：

主席 吳思琦

文書 張洪仁(股長) 毛樹清

糾察 王傳鵬(股長) 畢昌祐 周紹聖 年乃標 牛振武

交際 熊世培(股長) 許占魁 王燮 李正明

事務 陳國棟

還有一個重要的議決案，就是即刻通知芷江民報，禁止濫登此項消息，因為我們沒有一時忘記了要愛護學校！

當天便進行四件重要的事：一是佈置共北樓為代表團辦公室；二是交際股分途向各教授陳述；三是糾察股努力維持秩序；最重要的便是發電報。原來預備三個電報都用同一的文稿以加急電發出的，因為花費太多了，無法籌得，所以臨時以一個短的電文上校長和中央黨部，原電如次：(給中央黨部的電文同)

校長鈞鑒：呈為屬校總務主任吳挹峯，人格卑劣，不堪矜式，引用私人，擅作威福，假精要之名，行貪污之實，違背黨化教育，摧殘優秀青年，怙惡既久，劣跡昭彰。丁茲國難方殷，屬校所負使命，日形重大。生等坐坐糜廩給，懷懷興革，使緘默不言，匪特負黨國作育人才之至意，且有乖鈞座期望之殷情。是以全體會議通過，竊懇鈞座迅予撤換，以整頹風，而維校本。至該主任劣跡，已另詳呈 陳教育長。鈞座日理萬機，未敢瑣瀆。謹電奉聞，不勝迫切待令之至！

中央政校各院部校全體學生叩

上教育長的電文有一千餘字，態度表現得非常堅決，第一句便是：「呈爲呈請撤換總務主任吳挹峯或准予全體同學退學事」。其次說到呈請撤換的理由：「乃吳挹峯氏不學無術，人格卑鄙，倒行逆施，綜其大者，約有四端：一曰貪污成性」；「二曰摧殘優秀青年」；「三曰假公濟私」；「四曰品德卑劣，不尚感化而尚威嚇」。關於這一電文，後來教育長認爲有許多地方欠妥。代表們也坦白地承認過：因爲過於倉卒，措辭方面不免有錯誤。然而舉出來的吳氏的劣跡，却一件件都是事實。因爲後面還有詳細的紀載，所以這裏把全文引出來是不甚必要了。

關於護校運動的經費問題在這里一提。當天的電報費是由吳思琦同學負責向大學部蒙專膳委會挪用的。隨後，廬山膳事合作社負責人趙海金同學，大三蒙專臨時膳委會負責人朱耀祖同學，大二臨時膳委會負責人王森同學，與代表團負責人幾度商洽，各自把所存留的膳餘費都拿出來了。此外三院也拿出了一部份膳餘費。經費充足，給護校運動減少了很多的困難。

就在當天下午，各主任聯合簽名（連吳氏在內）出了一紙通告，勸全體同學「聽候處理，毋得再滋莽浪」。同學們很明白當局者的苦衷，知道處在他們的地位，非這樣做不可的。通告而且是一篇動人的文章：

## 通告

查學生對於學校有所陳訴，應依合法程序，酌候核理。本校爲中央育才之機關，風氣繫全國之觀聽。此次學生聚衆紛紜，踰越軌範，致使本校所以設學立教之精神紀律，蕩然無存，開從來未有之窟窿，忘國族垂危之虞境，憂患之際，誠爲痛心！主任等督誨無方，尤深疚戾，該生等應各思維事理，痛自省悟，有所請求，務即書而陳言，聽候處理，毋得再滋莽浪，動搖校基。似此儼同挾之情形，何能因劫持而會議？事跡如此，恐不但該生等不能負此重咎，主任等亦必自請處分，一致待罪，免陷國家教育於破敗，而納最高學府於網紀也。特此通告。

主任（簽名）劉振東 吳挹峯 王陞一 壽敏成 蕭 鏗（黃通代） 吳鑄人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三十日

晚上代表團在三院舉行第二次會議，認爲同學的意志必需再加鞏固，決定出通告確定運動範圍，並召開全體會議。同時增設情報股，推錢王儔，（股長）文德成，李世芬三同學負責。

卅一日的清晨，代表團的通告已經在大學部，蒙中，三院，三處出現了，牠大聲疾呼地喊道：

同學們：

我們全體同學的共同意志是驅吳護校！我們愛護黨國，愛護校長，愛護學校，對於吳挹峯的卑鄙污濁，不學無術，專橫獨斷，不能再忍受下去了！

我們是全體同學的代表，一定盡力奮鬥，不負全體同學的期望！同學的決心便是我們的決心，同學的意志便是我們的意志，同學的力量便是我們的力量！

我們不能否認現在有少數走狗在全國分化我們，不惜用任何卑劣的手段！我們知道誰是真正愛護學校的人，我們要撲滅這羣自私自利的走狗！

我們爲了政治學校的前途，必須堅持到底，這次如果失敗，以後不必再談改革學校了！現在是盡忠學校最好的機會，我們決不放過牠！

各部院校代表同啓

一月三十一日

同時，大學部的壁上出現了護校日刊。「護校日刊」四個字，清清楚楚，已經用不着解釋。牠的手則上明明白白地標着：「我們是純粹站在中央政治學校學生，中國國民黨預備黨員，和中國國民的立場；我們的目的是在爭人格！護校！愛黨！愛國！」

護校日刊，一月來在「加油」方面，盡了很大的努力，我們應該在這里詳盡地介紹牠。牠是這樣產生的：運動發生的第一天，屈哲夫，周開仁二同學談起「加油」與「持久」的問題，認爲需要辦一個壁報，並立刻得到了廖光華，鄭福金，林家琦三位同學的同意。當晚各人便分頭寫作，抄，貼，所以第二天一早，報紙就貼出來了。這是一個私人報紙，一切開支，都是私人掏腰包，除有聯絡外，與代表團并無其他關係。負聯絡之

責的，開始是汪志瑤同學；後來換吳思琦同學。

我們還是來看當天上午九時的全體大會吧。事先糾察股早已分途佈置，秩序井然。各部隊全體同學羅列在一口大天井四面的走廊里。唱黨歌之後，高唱自由神改作護校歌。沒有人的筆能描畫同學們熱烈的情緒！我們且聽這雄偉的歌聲：（歌詞是經過兩次修正的）

歌畢，大會主席報告，黃激同學把演說詞一句一句吐出來，使得全場肅然了。他把吳氏的劣跡着重地指出來，同時提醒同學對於黨對於學校所負的使命。他的報告結束得了那樣有力量：「我們不為中央政治學校的功臣，便為中央政治學校的烈士！」

大會中通過了三個重要的決議案。一是吳思琦同學提出的正名案：「議決：本運動定名為驅吳護校運動；代表團定名為中央政治學校各部隊院同學驅吳護校代表團。」第二，便是朱耀祖同學所提出的產生組織委員會案；這一個創舉，給與了護校運動很大的助益。第三，是代表團坦率地要求同學正式授權代表。本來，這是一個非常艱巨的工作，不能每一件事都要經全體議決而後去執行的。全體一致舉手是這一要求的回響。

蒙中同學薛興儒說話了，他痛陳吳氏摧殘邊疆教育的種種事實。接着陳國樑同學表示「要幹，就幹到底！」的態度。鍾鳳年同學走出來當場宣讀吳氏給電報局阻止同學發電的信函，會場中充滿了笑聲，換了滿場的愉快空氣。

最後，李贊同學領導高呼口號：

「信任代表！授權代表！」

「政治學校萬歲！」

會後，女同學推左致瑜同學為代表加入代表團；組織委員隨即也由各部份產生出來了。



有一點應當說到：吳氏便是於開大會時離開學校的，從此以後，他沒有再進政治學校的大門了。

當天晚上七時在三院開第一次組委會。代表團主席任臨時主席，在他的報告里確定了組委會的性質：「組委會是根據全體大會決議案產生了，爲了全體同學的團結和同學與代表團間之聯繫，組織委員的任務有二；一是鞏固，即團結同學和檢舉「漢奸」，二是連絡，即代表的意見賴以傳於同學，同學的意見賴以達於代表。」

朱耀祖文亞光二同學力主組委會本身組織有健全的必要。照那天會議的結果，組委會全部組織如後：（每一組織委員是一班的代表）

主席：劉春先

副主席：朱耀祖

三院組委 合院 劉春先（三院總負責人）

地院 張伯芹

計院 林毓棠

蒙中組委 張斌飛（蒙中總負責人）丁世業

李恆斌

何立基

趙秀西

蘇鏡濤

蒙專組委 蒲衍慶（蒙專總負責人）楊凝瑞

大三組委 朱耀祖(大三總負責人)文亞光

龍澤楚 于永增

伍直平 鄭福金

大二組委 任福順(大二總負責人)陳奎良

萬裕湘 胡景威

樂臨華 馬鍾良(羅遠才)

女同學組委 王伯海(原先是張靜同學，後因故退出)

剩下來的是組委會如何與代表團聯絡的問題；這是經過了幾度變更而後決定的。代表團每天開會一次，所以組委會也決定每天開會一次。代表團主席每天列席組委會，報告消息和應注意事項，請組委轉告全體同學，同時并接受組委徵集起來的同學的意見，轉告代表團。組委如有懷疑，也於此時提出質問。組委會主席也列席代表團旁聽或貢獻意見。

關於團結問題，組委會每天都有重要的討論和決定。「團結第一」的意義已為人人所了解，而組委會便是負擔起這一至為重大的使命的。組委差不多每天分別對本組的同學報告，或個別商談護校運動的事。

運動便這樣的展開了，學校里變成了什麼樣的空氣？我們且看一位讀者在護校日刊

上所寫的「同學的新生：」

同學的新生(特寫)

現在的同學和以前的同學不是一個人了，你信不信？

因為他們已經爭回了「人格」，「人格」起了變化，行動也起了「反應」。

他們已經敢說「我們是政校的主人！」他們並且高呼：「我們要擔起復興政校的使命！」

隨時你可以看到：一批批的青年，不拘論在什麼地方，都發出同樣的議論，燃着同樣的熱情。

他們的態度鎮定，誠懇。

他們的意志尤其堅決，並且有很深的自信。

也許有人想分化他們，賄賂他們，但那能成功呢？你幾曾見卑劣的「說教」打得動「正人」？也許有人想用威脅的手段來壓服他們，但一樣的不會成功，從來就沒有會動搖他的決心。

他們恨「漢奸」，恨透頂！

爲了大家利益，他們誰也不惜犧牲，因爲怕「漢奸」混進來活動，許多人都自告奮勇，願意守門！

可歌可泣的事太多了，我一時說不盡。

好像各位代表，他們對內要顧到同學，對外要對付敵人，夜以繼日，往往不得安息，弄到更

深。

如果你要問下去，我還可以告訴你：他們個個都年青，個個都富有革命的精神。中國的將來，他們要負一大半責任。

廿七、二、一、夜。

## 五、困難重重

像這樣的統一意志，集中力量，讓校運動不是很順利的進行嗎？不，決不，困難重重！

運動一發生，三院和蒙中的四位主任便分別對同學訓話，他們誤解這一運動是大學部發動的。後來同學們鋼一般的意志把這種誤會消除了。「政治學校是落個的！」

二月一日的早上，大學部校舍內發現三張「救護學校全體同學敬啓」的佈告，勸「大家以冷靜的頭腦想一想」：

同學們：這次僅以一區區伙食問題鬧出這樣的大亂來，學校紀綱破壞無遺，名譽毀棄殆盡。大家以冷靜的頭腦想一想，本來是伙食問題，現在完全變爲對人的問題了。所謂代表們發出的電報，電文你們看見嗎？蒙蔽同學包辦一切，由此可知他們是另有作用的，另有背景的，有意破壞學校的。現在爲學校的存亡計，爲全體同學的前途計，不得不大聲疾呼：

- 1、愛護學校的同學團結起來！
- 2、救護學校，維持紀綱！
- 3、反對假公濟私另有作用的偽代表！
- 4、反對蒙蔽同學，包辦一切的偽代表！

救護學校全體同學敬啓

這一個佈告不是出諸任何同學，而是出諸某人之手，以後繼一般的事實可以證明，在吳氏劣跡表中尤其考據得很清楚。少數代表有多大的本領，能夠「操縱」「蒙蔽」全體同學？正如一位護校日刊的讀者所說，「莫估低了政校同學的知能！」

我們政校同學素以慎重能忍者，太慎重了，歷來無論合理與否的命令，我們總未反抗，太能忍了，無論主管人員的行為與人格如何，總未公開表示不滿，慎重能忍是政校同學的特性。

但是我們的慎重能忍的特性卻被主管當局誤認為無知無能的表徵，以為我們是可以無理的統治，他們把我們知識能力估計太低了。尤其可笑，甚至把這一次護校運動看做少數人操縱的一幕什麼鬭爭。

政校同學是否可以操縱，我們聽到這個問題祇有氣憤與好笑！我們不敢自誇是受過高等教育的人，至少我們可以不容氣的說：我們每一個人都是有判斷能力的，試問被操縱的一幕是否經過了多度的利誘，分化，威脅，在許多天當中仍可始終如一的精神與決心？主管當局不也曾以本

校錄取學生的知識水準較高自豪嗎？

放心吧！政校同學都不是三尺稚童，可以容易被欺騙，非出於客觀事實的認識，自發的情緒與自動的精神，政校同學是領導不了的，何況說什麼「搗漿」呢！

莫把我們的知識估計得太低了！

這事一出，糾察股痛感責任的重大，努力偵察。他們連飯都不吃，到處戒備，一個總務處的校工被王傳福周紹聖（後來處罰戒孫鏘，是認錯了人）兩同學捕獲了。正在早餐的同學們蜂擁而出，怒不可遏，不問青紅皂白，集體地痛擊了這個工友一頓。王周二同學極力保護，把工友帶到一間屋子里，經王鍾（鳳年）諸同學婉言告誡，不一刻便把他釋放了。當天，代表團且派人對全體校工說過一次話。

這一擊，雖出於偶然，却使學校里出現了一個恐怖時代，有許多人愛護護校運動過切，甚至於懷疑同學中也有所謂「漢奸」了。

這一天上午薛毓麒同學到共北樓來找代表團解釋誤會，當由鍾鳳年吳思琦兩同學接見：

薛：「近來似乎有人在監視我，這種限制個人行動自由的行為是不能忍受的。」

吳：「至少代表團不會這樣做，我們決不敢懷疑任何同學的人格。不過很多熱心的同學愛護本運動過切，因而神經過敏倒怕是事實。每個同學的言行最好都坦率

一點，這是有利於護校運動的。」

薛：「當然！」

吳：「據糾察股所確知，你昨天下午曾到過大隊附家里，是否可以知道點這會事情？」

薛：「哦，他是問關於護校運動的情形。」

於是薛同學把這一個著名的收買案揭穿了。據薛同學當天簽過字的談話記錄上所說：「一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大隊附邀余至其家，詢問關於護校情形，余略與周旋，吳氏（大隊附）遂貿然認爲可以利用，告曰：「君家在戰區，經濟來源斷絕，錢必不足用，需錢用時，可隨時來余處支取。」余當即加以拒絕。」

代表團即時採取緊急處置，致函大隊附，請其暫時離校。原函如次：

大隊附章樸先生鈞鑒：此次驅吳護校運動發生以來，對於學校，對於校長，對於各院部主任及各教授，全體同學始終愛護，而先生對同學所施之「特別愛護」亦爲同學所深切體念。故全體同學亦「特別愛護」先生，所以兼先生之「盛意」也。乃者先生對戰區某同學又特別施以「特別愛護」，該同學殊不願接受先生之「高情」，而全體同學對於先生特別「嘉惠」於某同學之舉動亦勃然有不平之意，豈利益不可均沾有以致之乎？自今而後，先生暫請離校，庶免再有同類事件發生，否則全體同學不免忿怒見之於實際也。

中央政校各部校院驅吳護校代表團啓

同時出一通告全體同學，請勿再與大隊附接近，以避嫌疑：

大學部軍事訓練負責人吳章瑛，公然以金錢收買同學，已獲有確實證據。此種行爲，顯係污辱同學人格，危害學校生存！現已呈請當局嚴厲處分，並暫時請其離校。自後無論何人，不與之斷絕關係者，一律以「漢奸」論罪！尙祈

全體同學注意及之！

挑撥的手段失敗了，收買的手段也失敗了，於是造謠來威嚇。這樣一種空氣在學校裏傳佈着；國難如此嚴重，還能「鬧風潮」嗎？在南京時，陸大學生反對楊杰，是被校長槍決了十二個的。這些手段的唯一意義是在引起全體的痛恨和憤怒。在護校日刊上，天天燃燒着同學的憤怒之火。從下面的一個特寫，可以見到當時同學態度之一般。

#### 老吳的哲學(特寫)

——從「一封主義」談起——

當老吳發表他的「一封主義」的時候，他已經完成了他的「人生哲學」系統。

「男女授受不親」的觀念，是「一封主義」的基礎。所以老吳說：『在現在男女社交公開的時代，絕對要男的不給女的通信，似乎是不合「潮流」，但也不能沒有一個限度，我主張男的給女的寫信最多不能超過一封。』

老吳心裏也沒有「男女平等」的觀念。他認爲女生登台演劇，是不合習慣，甚至「有傷風化



老吳很節省，甚至吝嗇。他很愛惜自己的錢，更愛惜公家的錢，他常常把公家的錢作為自己的。

老吳又是有名的「算盤主義」者，無論什麼事情，他總要「考慮」「計算」很久才肯幹，但每飯一隻「燒雞」却不能不吃。這又叫「享受主義」。

老吳還有一個好處，就是熱心公事，因此他時常失眠。他一貫是把公事作為「私事」辦，這一點他倒是很能幹的。

老吳對人接物的原則是「刻薄主義」，他好像認為人性是「惡」的，所以隨時提防有人害他。不但提防，他並且「全力反攻」。他好像是在「復仇」。

老吳對於上司，是取的「蒙蔽主義」。因此上而知道他能幹，會辦事，他的壞處却一點不知道。老吳就在這中間得許多好處。

老吳對於同事，是採取的「攬權主義」。別人的權限，總是愈小愈好，自己的權限，總是愈大愈妙。因此，他時常侵犯着別人，但他不在乎。

老吳對於下屬，也不是沒有他的「哲學」。他是採取「官僚主義」和「高壓主義」。平時他一定要官氣十足的「擺架子」。他說要這樣才能保持「尊嚴」。如果對方起了反抗，那他便取高壓的手段。同時他還有一種本領，就是只求達目的，不問手段如何，卑污是無關大體的。

老吳也曾經辦過教育，他對於教育也有他的理想。他是「奴化教育」的信徒。他因此推行「奴化教育」很力，他很有勇氣，不怕旁人的攻擊。他有的是「以公濟私」的精神。

老吳還有一個辦教育的原則，那就是「飯桶主義」。他認為學校是訓練飯桶的機關，他認為學生就要有飯吃，就夠了。其他什麼都是「浪費」「不含算」。

老吳很有自信力，有「至死不悟」的勇氣。

老吳是「國粹主義」者，所以現在雖然是二十世紀了，他還是情願過十三世紀的生活。（精神上的，不是物質上的）

議校運動還遇到了外來的障礙。代表團於運動發生後三天，便已把「致畢業同學書」分寄給各校友了，希望「給予我們同情和贊助。」態度是十分堅定而誠懇的。其結尾說：「我們只有一個不變的堅定的目標——議校驅吳。末了，我們萬分歡迎與我們有同感的畢業同學，來贊助我們這次偉大的運動，共同起來為黨國為母校爭取光明的前程！（書中亦盡舉吳氏劣跡，其劣跡表中有詳細記載。）

我們首先所得到的援助是什麼？是長沙同學會拍來的兩份電報！內有「聞少數份子行動越軌」等字樣。最令人吃驚的是用全體校友的名義。糾察股獲得了這兩紙電文以後，代表們都在沉思；這是全體校友給我們的「援助」嗎？當天晚上代表團便分別以電話電報詢問在長沙的校友，連他們在長沙的也回答不知道這會事。這是一個謎，我們在這

單無從說起，只有在以後鄭震宇教授的談話中可以得到一點消息。

代表團本身也有問題的：組織不夠健全，有點運用不靈。在第三次的代表會里，便提出了健全組織案。增設意見彙集股，專收集同學意見，推鍾鳳年，耿修業，王樹仁三同學負責。其餘各股，確定了應增加的人數後，由沒有負責的各代表自己選擇，使每個人都有確定的職務。

戴新泉，樓崇崙，吳坤淦，耿修業四同學參加文書股工作。杜光輝，臧孫鏘兩同學負責事務股；而陳國樑同學（原事務股）則和卞志鳴，楊學彬，薛興儒，吳重齊（代王槃，因王堅請辭職）等同學加入交際股。汪志瑤，劉洪康二同學加入糾察股。主席並提議請推黃澂同學為副主席，亦獲通過。在第四次（二月二日）代表會中，為了使代表團這部機器更加靈活一點，曾有人提議設常務委員會。這一提案並沒有通過，過牠的目的却是達到了的。關於這一提案是這樣決定的：「無需另組，主席認為必要時可隨時召集會議，各股工作各股負責人亦可隨時集開小組會議。各股每日必派值日員辦公。各股工作報告主席轉告組織委員會。」

機構一經洗刷，這部機器更加活動起來了。文書股的工作本來繁重，在初尤甚。那麼多的負責人還不夠，沈錡同學被邀請加入了，著名的「古文家」蕭繼宗秦載寬彭雨新三同學被邀請來幫助。文書股日以繼夜地工作着。共北樓有幾夜都通宵看見燭光，燭光

下面默默地坐着文書股的負責人。糾察股的工作是維持秩序，穩定局勢。他們的工作表現得非常驚人，很少有陰謀是逃過了他們的眼睛的。非代表而被邀請進來工作的，有李敬恆李贊程舉劉師誠諸同學，自動參加工作的男女同學非常多，有一天糾察股竟至動員到一百多人。每夜還派夜哨（大學部內），請各組織委員輪流担任。王傳福周紹聖兩同學常常在深夜里起床巡查；電光閃閃，黑影幢幢，景象森嚴而恐怖，夜黑貼佈告的事情再沒有出現的可能了。其餘各股，除交際股外，都沒有請非代表的同學參加；但工作却是一樣地緊張的。

運動一展開便遇到這許多困難，但都一一被克服了。同學所持的惟一武器是「親愛精誠」。我們不願意在這里舊事重提；然而，全體同學確實「已經真正地忘記過去幼稚的一切，坦白地追悔那些不願回憶的事，」「開始了愛黨救國的合作」了。請讀那一篇感人的「來論」吧：

「親愛精誠」是我們的校訓，是 校長一生事業精神所寄託而一再諄諄告誡他的信徒的一句話。

「親愛」是人類關係良好的說明，人類間一切內在的矛盾，是在這「親愛」的爐中銷燬，社會也因此達到了統一的高峯。

「精誠」是「親愛」的先決條件，前者是團體內部的一種精神，後者是團體外部的一種形態

「誠於衷而形於外」，惟有培養內在的「精誠」，才能形成顯露於外的「親愛」。

「精誠」就是誠懇坦白，「誠能去偽」，能誠懇坦白，便不會猜疑，沒有憎惡，沒有仇恨。

同學們！我們的護校運動，強烈的，是一種正義的鬥爭，我們的目的，是一致的，「我們祇要吳挾案走！」我們已經真實的忘記過去幼稚的一切，我們坦白的追悔那些不顧回憶的事，我們更誠懇的來研究中國的前途，未確定國民黨光明偉大的未來，我們已從護校運動踏上了精誠的坦途，開始了愛黨救國的合作。看！半月的奮鬥，已經粉碎了「敵人」一切卑劣拙劣的政策，揭穿了一切奸詐險惡的陰謀。呵！堅固的團結，可以戰勝一切！

勇敢的同学們，我們是中國的主人，我們是國民黨的幹部，我們是政校的員生，我們要護校，愛黨，救國，我們要始終服膺「親愛精誠」。

（載二月十四日護校日刊）

是的，「堅固的團結，可以戰勝一切！」我們一點都不怕重重的困難，人是來克服困難的！

## 六、兩個重要的議決案

我們用不着否認，開始代表團的行動雖未越軌，是有點無牽繩的。二月一日的下午，在三院（即芷江鄉師）舉行的三次代表大會正要閉會的時候，李啓鋒同學匆忙地走進來，誠懇地向代表團建議，請立刻「造成即成事實」。這當然代表很多同學的意見。爲

這一問題，代表們翻覆來去地討論着，達三小時之久。幾次都鬧得面紅耳赤，幾至於決裂。有一兩位主張採取最強硬的手段，有的則主張去函請吳氏辭芷，有的主張非合理不可。最後，缺席的黃激同學到了，當他見到這種情勢時，就堅決地表明態度，也認為不能據用任何稍不合理的方式。長時期的沉默過後，大家都一致決定：我們要處處要求合理。第二天早晨，代表團貼出了牠那表明基本態度的佈告，從此大家的行動都有了確定的牽繩了。通告很短，全文如次

#### 通告第二號

驅吳護校，我們有必勝的堅決信念。全體同學的團結是鞏固的，吳挾嫌的劣跡是昭彰的，外面廣大的同情更是屬於我們的！

特別是我們採取了完全合理的方式。秩序良好，顯示我們是愛護學校，遵守學校紀律，呈請處理，顯示我們是崇敬 校長，服從 校長命令。

黨團和學校危難到了今天的地步，代表團鄭重地請求全體同學繼續維持良好秩序，切不可忘了自己肩上重大的使命！我們也要決心，也要合理！

另一個重要的議決案，是選派代表赴重慶長沙兩地。先是，在二月二日，代表團便已用航空掛號發出了上各校務委員的呈文（呈文內容與下面上教育長的呈文同）。丁維汾先生，戴季陶先生，汪精衛先生，孫科先生，居正先生，于右任先生，葉楚傖先生，邵

方子先生，羅家倫先生，余井塘先生，陳立夫先生（前代教育長），以上每位都寄上了一份，每份都是用端正的小楷錄好的。

我們似乎只需要靜候解決了。然而不然。蒙校主任吳錡人先生到長沙去了。在當時，同學們當然不能不想像他是爲了護校運動的事。教育長何日來芷呢？也沒有一點消息。大家都不免惶惶。朱耀祖同學，李啓鋒同學，曾繁康同學，一天之中，曾經幾次建議，勸代表團主席秘密派代表到重慶去。秘密的理由是怕遇到阻礙。少數代表知道這回事的，也認爲可行。二日的深夜，幾位同學還在共北樓四樓（文書股在二樓）秉燭計議。吳思琦同學堅決主張不能對代表們秘密，且須取得每個代表的同意。民主是絕對需要的，不能團結代表，便不能團結同學。而且須同時派代表到長沙歡迎教育長，聯絡畢業校友。當夜便把全權代表的證明書和應帶的文件都準備好了。

第二天（三日）的早晨，召開緊急會議。大家爲這事討論良久。這次都祇客觀地發表意見，沒有一點爭執。有人對這提案有疑問時，其餘的代表都對他解釋。結果，一致認爲選派代表是必需。議決派三人到長沙（三院一人，大學部兩人）；派兩人到重慶（蒙校一人，大學部一人）。很慎重地，每個人都舉手贊成選出了下列的代表：薛興儒黃激兩同學去重慶；陳國樑戴新泉王傳福三同學去長沙。當天下午，重慶代表便乘車出發了。赴長代表中，陳國樑同學以爲團結問題更爲重要，不便遠行，決定不去。王傳福同學也

因為糾察股工作同學以其所負責任重大，不好久離；一時不能決定去留。經與代表團主席詳商，決舉李贊同學以自代，到下次代表會去請求追認。第二天清晨，戴李兩位代表也乘車出發了。祇有敏捷可以避免阻礙。

同時，蒙中全體同學上戴季陶先生一個簽名蓋章的呈文也以航空掛號發出了。戴先生是特別愛護邊疆青年的，所以他們向他訴苦，告訴他吳比如何摧殘邊疆教育，他們在吳氏高壓下如何過着苦痛的生活。這一呈文以倉卒寄出，未留底稿，這里不能錄載，十分遺憾。

我們並沒有逃過障礙。二月五日的早晨，大學部的軍訓部忽然宣稱要停職了。代表團即刻請求解釋停職理由。軍訓部回答說：「這是上級的命令，我們不知道。」代表們問：「誰是上級？吳瑛璞還是吳挹峯？命令是文字的還是口頭的？」命令是大隊附口頭的，同學們一再要看文字的命令，然而軍訓部始終不能從發命令的上級拿出來。軍訓部便這樣遵命令停職了；據傳說是因為代表驢校，先走而後請假，所以無法行使職權。這值得停職嗎？為什麼同樣情形的蒙中軍訓部用不着停職？誰都知道這是又二陰謀。代表團立即將其像報告各教授，學校秩序請各班長（同學）維持，並請各教官留校證明。護校日刊六日的社論說得好

昨日日本報社論會籲請全體同學留心小動作，免被某方藉口。因為某方鑒於我們全體同學的步



調一致，意志堅強，無疵可指，故於賄賂同學之計不售後，更陰謀加我同學以破壞學校紀律之罪名，誣蔑我護校運動爲搗亂。

昨晨軍訓部宣布奉命停止早晚點名一事，卽是明證。因我同學過去數日一切行動俱絕對合理，絕對守紀律，絕無出軌情事，軍訓部各長官亦從未感覺學校秩序有不能維持之現象。如停止早晚點名一舉，根本沒有必要。乃某方竟出此舉，顯見其居心險惡手段毒辣，欲以此項破壞學校之罪名加于我們全體同學身上，誣害我們同學。但我們同學坦白真誠，任何誣害，亦是無用，將來最高當局追究時，破壞學校紀律與責任者仍是某方自身，與我全體同學毫無關係。

到今日爲止，某方仍不反省不自責，安知沒有更陰毒的手段加於我們，這點我們願促起代表團及全體同學注意。

今後各班長當然要暫時負起早晚點名責任，並望同學特別自愛，我們要以事實答覆某方的誣害！

還有其他的障礙。重慶代表因車輛缺乏，止於冕縣。問題便從這里發生了。五日早晨，薛興儒代表突然回返芷江，這便得代表團負責人大大吃驚和不安。情形馬上弄明白了：蒙中許占魁代表和另一同學受當局催促，乘學院某主任私人汽車趕到冕縣，把薛叫回來的。理由是學校要開除他，同學在反對他。到重慶越早越好，這件事需要緊急處置。首先請薛確定態度，薛決定不再去了。在迫切需要中，蒙專李正民代表介紹蒙中組織

委員丁世業，說他願作代表，不惜犧牲一切。當天下午丁便準備出發，問題又來了。一部份蒙中同學說丁非正式代表，表示反對，以致不能行成。經代表團與蒙中同學一再解釋磋商，次日清晨蒙中遂舉行大會，改選代表，結果以丁世業同學代許占魁同學；主席復於當日代表會中請求追認，也獲通過，於是丁同學的全權代表資格便合法了。他於當日起程之後，代表團為保障其安全計，一面請留任芷江的中委麥斯武德先生（時代表團已數度晉謁）保證，一面致函吳絳人主任，請對該同學不得已苦衷，特加寬宥。函曰：

吳主任鈞鑒：敬肅者，蒙中學生丁世業受全體同學委託，因公離校，事前未及請假，純因實際需要，與故違校規者絕不相同。

主任平日愛護生等無微不至，對該同學之護校熱忱，必能見諒。但為慎重起見，用敢函懇主任在本事件未了結前，對該同學之不得已苦衷，特加寬宥。區區微忱，幸垂察焉。肅此，敬請  
教安

中央政校各部隊院護校驅吳代表團謹啓

## 七、鄉師聽訓

對於教授先生們，代表團于運動發生的第一天，便已派交際股分別陳訴過了。二月一日，第一次上教授書便已發出。這是一篇非常感人的文字，充分表出同學們愛黨護校

的忠誠，我們應該仔細地去讀牠：

日昨驅吳護校，事起倉卒，於兵革方殷之時，而有文教維新之舉，聞見殊辭，懼易失實，謹將經過本末，布陳左右，庶幾鄉校聚訟，鄭僑至未可非，龜玉毀操，尼父云有所自，亦所以慰師門之懸注，審至義之猶存也。考政校擢立，實以宣傳黨化教育，革新政治為鵠的，校務之進展，繫社會之重望，自 校長教育長以下，厥惟總務教務兩主任。邇年以來，吳把峯氏竊位，攬權自恣，外託精覈，內懷貪詐，弛校政之施設，沽一己之榮譽，視青年若與此，棄黨教於不論，上乖中樞付託之重，下沮志士上進之心，此其稔惡一也。革命教育，首重人格領導。吳氏市儈計利，析及錙銖，截颺餘，囊歸已有。自入政校充主任以來，祇京杭兩地，房屋達八萬元，他物稱是。又首倡移滇之議，學生求暫留牯，即以停餐力挾，畏怯惟懦，動搖觀聽。目下在校同學，屢經遷徙，無所奉的。而吳氏酒色徵逐，遊蕩自得，謂以刻苦訓練相尚，誰能信之？視國運之日危，愧報効之無策，吳氏復不能誠信相孚，精神無所託附，生活日趨平淡，則將來何以臨危受命，出挽巨艱？已往事實，殊可警心！夫以 校長偉大人格之感召，教育長敦毅樸實之風度，而未能化及諸生，蔚成風尚，蓋吳氏從中兩格，阻上下之情，倡怯縮之論故耳。夫以舉世屬目之中央政校，用人行政，自應一本大公，而治事效率，尤宜表率羣倫。吳氏培植私黨，暗布心腹。如軍調部前大隊長吳雷生，老成篤實，夙繫同學信望，以其不便於己，被擠去職，另引曾受朋輩之私人補缺。又移校將近兩月，漫無計劃，南向西行，迄今未能復課，大好時光，付諸虛擲，不寧學生痛

心，諸師亦必顧念盛目，胥吳氏辦事不力之效也。其他瑣碎，殆不勝述。學生有孤志稍高，鋒鉞稍露，於吳氏微表不滿者，動以開除相脅，名曰嚴格訓練。此間同學，多來自白屋，孜孜苦讀，求學不易，初於積威，循至嗾者寒蟬，遇事不敢勇話。於是作育革命人才之學府，等於奴化教育之機關。斯喪青年，危寄黨國，吳氏其奚以辭咎？當茲四邦多壘，邦國既隕，軍政既飭，庶務待新，本校所負使命，曰形重大。爲吳氏計，應如何謀學生知識之訓練，思想之團結，解除其痛苦，指導其途徑，乃竟不此商榷，孳孳於利藪。卽如膳費扣減，使能開誠佈公，縱令飯蔬飲水，亦無所嫌。生等籍屬蘇浙冀魯爲多，間望室廬，連天烽火，家人轉徙，追問死生？固已極人世之至慘，豈復有從容逸豫之想？然長期舟車，相服不完，花江文具之昂，如墨水一瓶索價一元二角，**機關**令聞者駭然。初冀膳費盈餘稍資潤澤，國家培植多士，亦必不惜此區區；如校費萬分困難，明令減發，自當同懷艱虞，勉圖共濟。但截餘款項，既係撥作救國基金，則此數純係學生節衣縮食之所得，應有全權保管處理，用途絕對公開，不能容一二人假借名義，潛圖鯨吞！及以此意請求，吳氏堅不置允，以退學爲威脅，居心如此，誠不可解。矧其平居之人格，早起生等之疑慮。斯類事實，猶其小者。際此流離顛沛之會，益洞貪狼專詐之機；外患方亟，敵氛環伺，而於本黨最高學府有此卑劣之官僚，實不足以典式多士，養成堅貞卓苦，蹇然不拔之風氣。且妒賢嫉能，排斥異己，不洞各族民情，摧殘透張教育，羣情所伺，所惡亦同。業經黨呈中央執行委員會，校長及陳教育長，鑰匙撤換，以維校本。至於一切行動，自求羣軌範，靜候處置。驅吳所以謹校

，中樞俯察下情，必能另簡賢能，以圖發展，貫徹政治改革之初衷。不特本黨之榮光，抑亦國家之大幸也。其如數百人之學業，夙侍 化雨，尙祈善爲之謀，生等斷不自取隕越，有玷師門。尼山有云：「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疾風激勁草，不敢不勉，亦所以爲叔世青年人爭人格也。區猶瞻惟，佇叩明訓，嵩肅，敬頌

崇安！

中央政治學校各院部校全體學生謹叩

二月一日

上了這樣一封書，覺得還不夠，二日代表團決定發出邀請書，由交際股開茶會招待全體教授，請求指示並面陳一切。邀請書是這麼寫的：

××老師尊鑒：日昨奉上一函，謹早

垂鑒，此次謹校驅吳，乃我全體同學之共同意志，惟以事起倉猝，流傳易致失實，茲爲表白本意，籍明真相起見，本團交際股謹代表全體同學於明日（二月三日——星期四）下午一時在鄉村師範（即現本校三院院址）招待各位老師，陳述一切，屆時務請

駕臨是荷

中央政校各部隊校遷校驅吳代表團啓

二月二日

據說，就在邀請書發出之後，一位主任和幾位教授邀請全體教授在當夜開會，決定不接受招待。因為這是以「驅吳護校代表團」的名義去請他們的，他們如出席了，那便承認這名義，是對不住某某人的。最重要的，據說當天還決定了由全體教授署名電呈校長。這電文據說由薩孟武先生領銜，內中有「行動越軌」字樣，後來校長電中說到「行動越軌」，我們不能不想像與這事有密切關係。即或這是事實，也于全體教授無關，有許多先生說他們是早退，電文的內容是不大知道的。同學們呢，對於教授們熱烈地期望着。我們祇要一看三四月刊上的一篇社論便可以知道：

今天我們的代表將邀請各院部教授舉行茶會，說明護校驅吳運動的意義，並表示我們全體同學的堅決態度，我們在這對於各位教師也有幾點希望：

第一、我們希望各位教授認清一點，我們同學是絕對的純潔，一心是愛護學校，我們爲了學校，不惜一切犧牲。

第二、我們的要求，唯一的就是要吳挹峯離開校。因爲我們大家經過長久的考慮，深切的認識，覺得吳挹峯不走，政校根本沒有改進的希望，過去的事實，已經很明白的昭示我們。

第三、我們希望各位教授不要受吳挹峯的欺騙，吳挹峯慣用的甚帶屈事實，費盡真象的手段。

最末，爲了政治學校的前途，爲了整個黨國的將來，我們希望各位教授出來主持正義！

第二天果然沒有一個人出席茶會。相反地，有幾位教授們倒請起學生來了。他們大概還在懷疑這回運動到底是不是全體同學的真意。被邀請的同學紛紛來和代表團商量，問到底參不参加，以便行動一致。最後的決定是謝絕。應該鄭重聲明的是：這里沒有一點報復和不信任的意思。因為教授們從來很少請客，為防止發生誤會計，所以希望在這時候不要來一個創舉。

同學們仍然期待教授，信任教授。兩天過後，又有二次上教授書發出了。這封信將近萬言，是文書股負責人集體創作的。最長的一部份敘述事實真相，其次條舉吳氏劣跡，其次是簡要的改革學校意見，最後附上一上校長電文。在上面我們已把信中的「事實真相」部份引用得很多，這里不用再引全文了。我們且看同學們對教授們表示如何懇切真摯的態度，真如子弟對父兄一樣

我們爲了再不能忍受這種虛偽；爲了黨國的遠大前程；爲了個人的光明前途；遂不顧一切，湧起了這偉大的運動。也許有人疑慮在這困難期間，能够飽食暖衣，能够苟安，便算了，爲了將來的生活，何必跟自己作對？何況，我們又是無家可歸呢？不，我們不忍苟安，我們要做校長的忠實信徒，如果長此下去，雖然目前可勉強敷衍着；可是，對黨國，對個人的將來，貽誤實大。我們要高瞻遠矚，即或吳先生藉他那老於世故的奸險手段來淆亂視聽，欺負我們。他只能驅逐一時，終久是壞失敗的！

諸位師長！我們的舉動，完全是憑着良心；我們沒有什麼背景；我們絕不是鼓動風潮；以上的話，都是我們的實情；沒有一句敢捏造。我們還年青，我們的知識還沒有成熟；在方法上，不免有錯誤，不過，祇要老師們肯指責出來，我們絕對虛心接受，萬一有彼此誤解的地方，請容我們申訴。在我們上 校長的電報中，有人說，我們學生會頗帶有不敬 諸位師長的話。這是無恥的人，離開我們師生。現在我們將「上校長電」附在後面呈奉閱覽，師長一看便知道。又有人說，我們學生會把持電局，這從那裏說起？那天，打電報的時候，共計有五六位同學負責。因為電文長，作修改，翻譯及拍發，要費很多時間，同學須留守在那裏，怎能說是把持呢？就是那個時光，有另外的人在打電報，爲了次序的關係，也該先發我們的電報。關於這點，電局主事人可以爲我們證明。相反，在我們打電時，該局局長送出一封清來，是吳主任通知該局不許學生發電的公函。這種行爲，不知是否正當？在那天，我們同學會繩守大門，原來的用意是在告訴外出的同學要開全體大會，臨時不及出佈告通知。據說，曾得罪了數位 老師，這是我們的錯，我們認錯。我們將即刻發代表前往道歉。從這次事變發生以來，我們同學間，非常有秩序，有紀律，按時作息，點名，擔任抗敵遊藝宣傳，照樣工作。在校的依舊讀書，寫字，無時或輟。猶其關於秩序一層，有軍訓部各位隊長可以證明。我們很清楚，我們是爲了學校而對付吳先生一個人。對於學校的紀律，個人的學問修養，仍舊一如往昔。談到吳先生的近來處置，真叫我們痛心！本來這件事，祇有一個是，一個非。如果錯聽勇敢認錯，才不愧是 校長的信徒。請吳先生自問他到底對不



對？如果對的話，何必又藉大隊附吳章璞先生用金錢收買同學？（有被收買同學拒絕簽名據。）何以放出種種謠言，想分化我們同學；離開師生？并且從二月五日起，令軍訓部停止職務，來做我們學生不守紀律的口實？諸位師長！像吳先生這樣的幹着，寧或教育長還令他再繼續主持下去，可是，他再有什麼臉面見政校全體師生？諸位師長！我們還從沒有見過世面同孩子。如果捨開正義，公理，人道，法綱，不談；專門門機智，弄奸險，放手段；那末，吳搥峯一定高唱得勝之歌，而眼看着我們學生的失敗，看着我們學生的犧牲！諸位師長！請求你們站在公正的立場，同情我們，指正我們。世界上權利雖有消長的時候，公理卻是不會泯滅的！

與二一次上教授書同時寄出的，有二一次邀請教授書，這上用全體同學的名義：

××老師尊鑒：日前奉上一函，粗陳大意。茲再附上一函，詳察事實真相，吳氏劣跡及改革意見，諸希垂言，并再懇 老師於今日下午二時在芷江鄉村師範（現三院地址）駕臨調話，是所至禱；專此，即請

近安！

中央政校各院部校全體同學敬啟

二月六日

教授們這次被請來了，二月六日的下午，一個莊嚴悲壯的場面在芷江鄉師的操場上出現了。事情如何發生波折，許孟雄先生如何主持正義，同學們如何感動流涕，護校日

刊的「盛會速寫」描畫得很逼真：

（本報特寫）天氣比前兩天稍好一點，地點是在鄉村師範。全體同學邀請教授訓話。

時間還不到一點，代表們已陸續來到，三三兩兩，兩兩三三，私議着教授們今天究竟來不來。工友們在那里忙着佈置桌椅，擺上茶點。

第一個光臨的教授是許孟雄先生，罩在眼鏡下面的面容，是那麽冷靜。不五分鐘，劉主任手提着「司迪克」來了，緊接着是蔣孟武，王世穎，馬偉，林紀東，壽勉成，彭師勳諸先生，湯吉禾先生右手揀着一支「廣東香煙」，不斷的招呼點頭。梅祖芳先生依然紅光滿面。黃梓伯，褚一飛諸先生來得最晚，連着最後趕到的張道行先生，一共到的教授整整廿個。此時糖果包依然原封未動，開水也不會來，而話已經轉到另一方面。

劉主任說：「我們是因全體同學請我們訓話才來的，怎麼只有你們幾個人，縱不說全體都要到，至少也須過半數，我看改期好不好？」代表說：「全體同學事實上不能到，推我們代表。來向各位教授陳述一點衷情，」劉主任說：「剛才在路上會遇見很多同學，問他們都不知道，這怎麼行？我看還是改期。」代表說：「不必，我們就是他們的代表，就趁這個機會好了。」蔣先生因為兩方的堅持，遂說：「本來你們請我們來訓話，不是請我們來談話，劉先生的意思想改到明天或後天，想亦沒有什麼關係。」代表們因既已請各教授來此，並為證明不是假藉全體同學代表名義起見，即派人回校請各院校部同學齊集操場里聽候訓話。

這一來，不到一刻鐘，同學們陸陸續續的來了，胖的瘦的，男的女的，高的矮的，點名報數不下五百好幾十名，站立在兩旁。

女同學初來的，祇有四五個，起來的有十餘，蒙中女同學來得最遲，站在隊伍後面，大學部女同學在劉主任講話時，從第四區隊站到第三區隊的末尾，一暨也不搖。

代表上樓請教授訓話，大隊值星生首先報告人數，一同學並請求在教授訓話時全體同學代表以陳訴意見機會。

全體同學一致承認和信任代表，那麼多的手舉得那麼高。

劉薩二先生先後對同學訓話，場子裏靜極了，同學們守紀律守秩序的將一切說我們行動越軌的謠言都打得粉碎。

同學們有許多話，一向橫梗在心中，多年來沒有機會發洩，現在都盡情的由一部同學替我們說出來了，向諸位教授表白了，許多受着謠言蒙蔽的教授都明瞭真象了，感動了，師生間的誤會馬上完全消失了。這點從各教授的容光煥發的面孔上，可以看得出來。

許孟雄先生榮膺正義的旗幟從教授表中走出來，他平時不大講話，這時也實不忍不言了。他首先說：「我是人，我有人性，聽了諸同學的話，叫我不能不感動！」並鄭重聲明他沒有立場。對於吳挹峯該權干涉教務的地方，他可以證明，對於吳氏隨便開除學生，他表示痛心。但他不能相信吳挹峯果真貪污，應該加以調查，否則同學應該受處分。說到他爲了正義他不怕任何損害，

更不怕人用手槍暗殺他時，他的聲音沉痛極了，好多人爲他感動得下淚了，哭了！全場充滿了嚴肅的空氣。

一位女同學用哽咽的聲音，輕輕的說了一聲「報告」。接着說出一樁吳搨峯干涉教務輕視女性的事，聲音是發抖的淒涼的，愈說愈低，只聽見「我們女同學痛苦極了，我們女同學痛苦極了」。那位女同學這時已經泣不成聲，哭了！許多又被感動流淚！

還有教教授想說話，羅先生說：「時間太晚了，不便多講。」於是全體同學立正致敬，會也完了。

但這樣的描寫仍有點不夠，需要補充。劉振東先生（教務主任）堅持要全體同學到場的時候，代表們是非常憂慮的。並非怕不能召集，而是怕祇有聽訓，沒有陳訴的機會；所以最後決定非要求陳述意見不可。上樓去請客的代表團主席和劉主任還發生一點小爭執：

「你們信上是說訓話，并非聽取同學意見。」

「這是全體同學臨時的請求，因爲這個機會難得。」

這樣，各位先生才下樓來訓話。劉先生訓話的大意是說，同學多守一點秩序，他便能多愛護同學一點。他說未必個個信任代表團，給他的回答是全體一致的舉手。同學說話的有代表，有非代表。說得最動人的要算金克和同學。這個語言的巨人從隊伍中走

來，歷舉黃吳氏私德不言，他也決不能主持政校的種種理由；全場的注意都被他吸住了。說話的女同學是張瑞文。許先生說話過後，滿場流淚；教授中也有深受感動的，所以準備出來講話了。

這一來，同學的志意真的鍛鍊成了鋼。許先生意想不到地出來主持正義，使每一個同學都興奮到了極點。我們看護校日刊對他的謳歌：

[Sense of Justice]

這三個字是昨天許孟雄先生提出的，翻成中文，便是「正義感」。

「正義感」是「人格」的基礎，沒有「正義感」的人，「人格」至少是破裂不全的。

許孟雄先生聽了同學的報告，慨然說：「我是人，我有人性，我不能不感動！」這也無非是因為我們同學的報告，抓着了「正義」！

「正義」是永存的，但常常被人掩蔽在黑暗的地方，偶爾出現一次，遂受着全世界人類的讚賞！

我們每個人都承認：我們這次的鬥爭是爲了爭自己的人格，是爲「正義」而奮鬥。

我們因此每個人都相信：我們一定能够勝利，不然便與「正義」偕亡。但「正義」終久是不能永遠掩蔽的。

「正義」的呼聲已經聽得見了：「正義」就要出現：每個有「正義感」的人們！起來：大家一同

來打破黑暗的壁壘！

還有一位特殊的教授我們要提到，他便是中委麥斯武德先生。二月一日，大部份代表便去晉謁過。他勸同學繼續維持秩序，愛護學校。當日下午，代表團而且再派人兩度晉謁，請實際援助，先後商談達四五小時。麥先生於明白真像後，是極端同情護校運動的。原先想請他發電給校長，戴丁二公，果夫先生，立夫先生。慎重考慮的結果，認為祇能給果公電報。電報里面說到全體同學與吳氏不兩立，而且着重地指出學校秩序如常。後來，丁世業代表的安全也是他保障的。不過他始終勸同學緩和一點，給吳氏留一點面子；可惜他的觀點，無論如何不易為年青的學生們所了解。

## 八、期待和準備

運動既已這樣展開，同學惟有期待教育長早日來芷，給我們帶來光明，同時也準備一切。準備得最早的是檢舉吳氏劣跡，因為這工作太重要了。二月一日起，便已推鍾鳳年同學負責其事。費時旬日，始告完成。吳氏劣跡，在所有呈文函件中都屢屢提到，但沒有像劣跡表記載得這樣正確，完備，而有條理的。在供給材料方面，同學們盡了很大的力。任何人要研究吳氏劣跡的，請仔細看下面這個表：

吳挹峯劣跡表

(甲)剛復自用，擅作威福

(一)以開除學生爲慣行手段——革命教育，首重氣節，吳氏刻薄寡恩，積威凌壓，以依阿爲佳行；視耿介爲鄙頑，去留憎愛，一憑私臆，實證有四：

A、以「趾高氣揚」爲理由，開除大學部七期生樊懷祥。

B、以出禮堂解小便爲理由，開除地院六期生高自新。

C、以個人私怨故，開除蒙校同學張鼎治。

D、八期生黃正琳、英俊有爲，因室被捕，身幽牢獄達六月，苦不堪言，中央釋放後，首都警察廳明其無罪，吳氏不許入學，竟加開除，黃君鬱憤，幾乎自殺。

(二)威迫利誘無所不至——護校運動發生後，吳氏憑其「威迫」「利誘」兩種法寶，分化學生。實證有二：

A、一月卅一日下午四時，吳氏峻其私人吳章樸，邀同學薛毓祺至其家，詢問關於護校情形，薛同學略與周旋，吳氏遂貿然認爲可以利用，告之曰：「君家在戰區，經濟來源斷絕，錢必不足用，需錢用時，可隨時來余處支取。」薛同學當即加以拒絕。（有薛同學親筆簽名證）

B 吳氏大放謠言，謂韓大學生反對楊杰，校長將其中十二人槍決，生等若不及早回頭，必有同樣結果云。此不僅侮辱同學人格，且有違 校長藹愛精誠之精神。

(三)干涉教務——吳氏視學生如輿隸，視教授如屬員，其種種傲慢行爲，每使人難堪。實證有二：

A、對教務橫加干涉，有許孟雄教授願意證明。

B、去年夏統計組有袁張兩女同學願參加江寧實驗縣統計工作，已經劉振東緒一飛二先生核准，而吳氏橫加壓迫，無理阻撓。

(四)摧殘邊疆教育——蒙藏學校在何玉書主持時代，經費獨立，包頭肅州西寧康定四分校，先後創設，發展極速。吳氏忌其精幹，排之去職，從此大權獨攬，尅減經費，截至去年十月，包頭分校六月份經費猶未發下。(有包頭分校職員來函爲證)以致各分校抱殘守缺，呼籲無門。

(乙)壟斷經濟，逼近貪污——實證如左：

(一)去秋由京遷廬，中央黨部撥有巨額運費，暑假留校同學隨校西遷者，川資或有或無，同里同學，直接到廬者，曾在九江簽名寫明路程遠近，發給補助費，但抵牾後，完全不提。

(二)遷牯後，吳氏藉口經費緊縮，謂以後發給學生津貼，除膳費外，由三元減至二元五角，且復佈告懸示。乃學生實領到則僅每月二元，查中央發給學生津貼，據政校十週紀念刊所載；爲每月拾壹元，而吳氏則謂僅有拾元。去秋遷校以來，經費雖減爲七折，然大學



部並未招生，教授職員，亦多懸曠，在校教職員，皆已按七折計算，是開支本已減少，經費尤屬優裕，但學生制服皮鞋講義，業已全部停發。

(三) 暑假離校，學生購食費盡去發給學生作爲川資。近數年來，此款從未發下，未知作何報銷？在京時，發津貼每較各機關遲四五日，以便轉囊謀息，殺贏餘，殊滋衆惑。情交中財政向不公開，無從得悉也。

(四) 在南京時例假日返校遲到者，罰洋五角。學期終結，因事未能參加考試，下期補試者，每科罰洋五角，概不給收據，用途不明。

(五) 中央對學生雨衣，向有固定經費，大學部學生自八期以後，吳氏均以陳貨發給，是否吳氏照常報銷，不得而知。但有遺失即須賠償五元八角，不給收據，用途不明。

(六) 去年暑假津貼被吳氏扣除五元，作購救國公債之用，迄今半年有餘，公債券尙未發下，非吳氏將此款延期購券留作生息之資；卽有吳氏意圖侵吞此債轉售他人之嫌。

(七) 本校消費合作社及合作銀行之設，由總務處加以統制，關於存款，中央明令三百元以下者可自由提取，而該銀行則僅許同學提取百分之五，且託故無法，以圖侵吞。至消費合作社紅利，除分得廿四年下半年應得者外，以後亦未嘗攤還分文；甚且侵吞股本。謂不貪污，其誰信之？！

(八) 在牯嶺時，發膠底鞋一雙，令軍訓教官強迫學生簽名二次，有已簽者，經學生激烈反對

始止。非意圖浮開，即屬糊塗。

(九)此次抵芷，吳氏將學生膳費由每月七元減為五元，學生請求將覈存之數，仍交學生全權保管，既以節衣縮食之餘撥作救國基金，支配自應公明，始足以昭大信。乃吳氏剛愎自用，拒絕請求，且運用其開除學藉恐嚇學生之慣行手段。非意圖混淆，何須堅決把持？

(十)學校遷芷以來，大學部并無理髮沐浴洗衣等設備，一切均由學生自理，學生請求將遷校後之雜費發下，亦遭拒絕。吳氏非將該款中飽而何！

(丙)不學無術，措置無方：

(一)夫聘師任教，禮隆道尊，吳氏往往拆及錙銖，藉圖餘利。按之校章，學校放假，原不扣薪。前年十二月廿六日，歡迎校長回京，放假一日，吳氏竟妄扣教授薪金，前法律系主任阮毅成先生，曾以為言。

(二)自民廿四年程前教務主任辭職後，軍訓部學生管理權移屬總務處，吳氏遂專以整理內務為學生操行唯一標準，不問學行。志士扼腕，人人自危。

(三)遷校漫無計劃，浪費光陰——由京遷廬，吳氏通知學生逕赴廬山，而學生備置書籍，既不代運，又不通知，致學生在牯，無物可用。由牯遷湘，忽而此，忽而彼，均云佈置就緒，實則無一非空頭支票，所最感痛心者，則浪費光陰也。

(四)輕視圖書設備——圖書為教學所必需，乃自程前教務主任辭職後，圖書館主任一職，始

終虛懸，以前每月購置圖書費七百至壹千元，此後每年購置，不足此數。

(丁)假公濟私，人格卑劣：

(一)巧立名目，安插私人——去年五月，訓導班結束，吳氏將該班軍訓教官，引入本校，巧立服務員名目，並以其私人吳章樸，充任大學部大隊附職，當時放假在即，四年級學生卒業出校，下期又有不招新生之舉，人數既減百餘，原有教官九人，已覺人浮於事，增任冗員，用意安在？又在特強時，校工多至八十三名，(有膳食合作社名冊可查)，飽食終日，泰半無所事事。

(二)此次吳氏陽假遷校之名，陰行搬家之實。圖書設備，不惜丟棄，而傢具什物，則不可不遷。

(戊)護校運動展開後，吳氏之卑劣手段：

(一)此事發生後，吳氏公函電局，阻止學生發電，使其罪惡不致上達，阻隔下情，作賊心虛。  
• (有電局所交公函為證)

(二)收買同學——證見(甲)條(二)項A證。

(三)冒充體同學名義，張貼反護校運動之偽佈告——佈告之用紙與筆跡與學校之用紙與筆跡完全相同，且此紙為芷江所買不到，顯係吳氏捏造無疑。(有該佈告為證)

(四)勒令軍訓部停止職權，謀害同學以破壞紀律之罪名。

(五)利用訓育委員會，謀分化同學。

爲了同學們經過組織委員會一再的建議，爲了一些教授們誠意的指示，代表團在第七次會里決定教育長蒞芷後上一個改革學校意見書，並立組整理改革意見委員會，推鍾鳳年，畢昌佑，左致瑜，牛振武四同學爲委員。同時請各組織委員收集同學意見，以便整理。同學們，三院的，農校的，大學部的，男的，女的，各就其不同的或相同的實際感受，紛紛提出意見書來。委員會日夜工作着，二月十二日，整理就緒，這一個可寶貴的意見書全文如下：

呈爲貢獻改進校政意見事：竊生等仰沐化澤，志在圖將來政治之改革，此時關於學校行政，自不應僭問；但肝衡環宇，國際風雲，日益險惡，本黨允宜遠矚高瞻，穩奠基礎，庶足領導羣流，發揮抗戰力量。深知救國必自救黨始，救黨必自訓練黨員始，訓練黨員必自本校始。生等抱切實受訓之忱，尤望學校有切實訓練之方。在昔未經變難，不妨率由舊章，惟今日應付時勢，尤當力圖改造，用敢不揣冒昧，謹將愚見條陳如次：

(甲)精精訓練

(一)勵行黨化教育——本校爲本黨最高學府，應爲本黨精神之團體，學生尤爲本黨黨員之軌範格式，形成本黨砥柱。本此立論，敢進下列各點：

1、添辦黨之理論刊物，指導全國青年思想。

2、增設黨義研究一科，使學生澈底認識主義。

(二)樹立純良風氣——本校學生為黨國政治建設幹部，尤須具有特殊風格，庶足領導羣流，刷新政治，而特殊風格，由純良風氣中養成，本此立論，敢述下列各點：

1、廉潔——經濟公開，不尚利誘，養成不貪污不苟取之精神。

2、清操——操守謹嚴，不尚威嚇，養成不屈不撓之精神。

(三)注意人格感化——樹立純良風氣，非空言所能奏效，尤須領導者以身作則，人格感化。本此，應訓練學生，具備以下三德：

1、自愛；

2、自動；

3、自治。

(四)發揚校訓精神：

1、尊重團體道德；

2、師生共同生活。

(乙)組織之改進：

(一)請恢復訓育處，取消訓育委員會；總務處過於籠統，請改為事務處；教務訓育事務三主任人選，請異常慎重。

(二)仍舊制軍訓部移歸教務處，專管軍事訓練事宜，無調育權。

(三)教訓兩處，如有發展計劃，事務處不得以經濟困難為藉口，加以阻撓。

(四)值此抗戰緊張時期，請縮短在校學生之修學期限。

(五)請添設高級訓練班，召回畢業同學，再加訓練。

(六)請將蒙藏學校擴充為邊政學院。

### (丙)教學之改進：

(一)裁減不必要課程，增加自修時間。

(二)學生入學時，集中軍訓六月，養成下級戰鬥指揮能力，以後加以復習即可。

(三)各系組請設教授評議會，商討各該系課程興革問題。

(四)請教授勿專用講義法，演講法，應指定專題，獎勵學生自動參考研究。

(五)請多聘專任教授；在可能範圍內，採用選課制，或導師制。

(六)注重各系實習。

(七)在不背黨義範圍內，許學生有組織學術團體之自由。

(八)出版各系學術刊物。

(九)增添圖書經費。

(十)女生須加軍事看護一科。

(十) 請擴充女生入學名額。

(十一) 男女生實習，須有均等之機會，請勿如以往之歧視女生。

(十二) 請以後選系，不再分性別。

(丁) 人事調整：

(一) 教職員之遴選及職權：

1、請教育長常川駐校。

2、請多聘專任教授。

3、請勿限制教授之思想，以便網羅人才。

4、慎選事務、訓育、教務三主任。

(二) 學生生活之改進：

1、請將圖書館整日開放，以謀學生修學便利。

2、請各系主任常川與學生同住。

(三) 學生之管理：

1、學生之品行，不應專以內務為標準。

2、黨員訓練，與訓育合為一體。

3、採用導師制，分學生為若干組，每組請教授一人為導師，導師與學生共同生活。

(四) 學生之待遇及保障：

- 1、請擴大招生，以廣羅人才。
- 2、學生津貼及公物，請由學生自行管理。
- 3、學生有意見上呈時，請依最簡單之手續。
- 4、學生服裝，請按時發給。
- 5、開除學生，如因成績惡劣，請得該系組主任教授同意；如因品行惡劣，應得訓育處，該系主任，導師同意。

(五) 畢業學生之分發及聯絡：

- 1、畢業生分發，請依中央規定，不必用私人名義，向各界介紹。
- 2、同學應有服務黨軍兩界之機會。
- 3、由學生出版校刊，以聯絡校友。
- 4、學生畢業後，應即發給文憑。

以上所陳，均生等平日實際所感受，一得之愚，或蒙 俯采。因革損益，悉候 鈞裁。謹呈  
教育長陳

組織委員會復鄭重建議，以為赴長代表所攜帶的上教育長呈文僅用全體同學名義，不足以表示全體一致的決心，最好以同樣的呈文交全體同學簽名蓋章，於教育長蒞芷後



上陳。代表團接授這項建議，並將呈文公佈，請全體同學修正，以昭慎重。七號這天，不到一天功夫，簽名蓋章事便辦理完竣。（呈文見下節）

教育長蒞芷後，同學應該採取怎樣的步驟，這問題代表團老早在考慮了。依然去徵集全體同學的意見。在九次代表會里，主席將整理就緒的意見提交大會通過，當天的決定是這樣的：

A、依照情形，事先召開全會，決定方針，並勵士氣。

B、使全體同學事先明瞭代表談話之內容，以備作個別接見。

C、上簽名蓋章呈文，上改革意見書，上吳氏劣跡表，於必要時，上全體悔過書，承認不無過失。

D、全體代表及少數善於辭令者情見。（態度務懇切）陳述內容：

1、運動經過：着重運動發生後吳氏醜行，解釋同學秩序。

2、運動之動機：愛護 校長，改進學校，關懷黨國。

3、同學之決心：吳去我留，吳留我去（避免要挾情形）

4、幾年來同學之痛苦

5、吳氏劣跡證據

E、請果公參觀各處，證明秩序良好。

F、請麥先生及各主任教授與果公交換意見，代述真情及同學決心。

G、如不允代表之請，則開請願大會，以便全體同學面陳。（以誠懇為原則）由組委維持各班秩序，並事先確定一部分發言人，以免步履凌亂。

H、如獲允其所請，則調話時不必發言。

I、以堅決退學決心，換取最後勝利，

從這一決定，很可以預見以後的結果。可惜代表的決議和行動，爲了預防奸計，很少事先公開，所以這結果便不易爲一般人所預見了。交際股這時任務加重，需要改進。於是交際股分成三個交際委員會，以熊世培同學爲三院主任委員，卞志鴻同學爲大學部主任委員，李正民同學爲蒙校（蒙專及蒙中）主任委員；同時並邀請非代表加入，分別向各部教授先生們陳述，各教授談話內容都用卡片錄好，向代表團報告。實際上，在當時教授們已經明瞭真像，差不多個個同情我們了。

在期待中，同學的情形太好了。參加芷江公演的遊藝並沒有因護校運動而中止，遊藝會的觀衆決想像不到政校還同時發生了一個轟轟烈烈的護校運動！街頭宣傳積極進行着，滿街都貼滿的是政校的抗敵標語。民衆夜校也在積極籌備着。早上晚上，照常的自修。秩序由各班長維持，早晚點名，甚至於恢復了早晨的晨操。一切和平時一樣。同學們的熱忱已經降低了嗎？一部分沒有參加護校運動了嗎？不是，絕對不是！他們護校沒

有忘記救國，沒有忘記刻刻要培養自己，更沒有忘記要維持學校的綱紀！然而那一個同學不是天天在問：我們的運動進展到了什麼程度呢？那一個同學一天沒有讀護校日刊？那一個同學沒有盡力地向代表團供獻意見，供獻力量？我們只要一看比較沉靜的女同學的態度，當時全體同學的情形便不難想像了。一位女同學在十二日的日刊上自己告訴我「女同學的真像」：

護校運動首倡時，有人對女同學的態度因不明而疑惑着。從她們奉命遷出聯中後就過着游離的生活，除一日三餐踏進聯中的校門外，整天蟄伏在自己的宿舍裏，對學校情形更隔闕與疏遠了，何況她們平日素來是沉靜且緘默着的？不錯，她們遷居到縣立女校後，對於消息更遲緩，大除夕開始算總賬那天，她們苦於不知而沒到場，繼而大部分為遊藝會事無暇兼顧，不過她們十八人推選的代表早已在護校運動開始的第二天就負起她重大的使命，為全體同學日以繼夜的掙扎着，奮鬥着。

有人說她們一向是心慈面軟的，為甚麼對吳挾擊的行爲也不能忍受了；更有人會錯誤的感覺到女同學處處佔了便宜，得到優待，怎麼也會樹起驅吳的旗幟？進了政校一年兩載的歷史告訴她們政校女生是沒有地位的，教育受限制（如選系不自由）去留無保障（如不分身白的開除女同學）都是同學們受不到的苦楚，這種不合理的鑰鎖不是一手包辦的吳氏所賜與，難道是一個奉行三民主義的黨的學府所明定？她們在吳氏的「特殊待遇」下忍氣吞聲到再也不能忍受的關頭，自然的

對護校驅吳的呼聲發出了共鳴，對破曉的曙光展開了光明的希望，她們抱着「不分男女性」「合力奔前程」的決心與熱忱，來促成運動的成功，解除女生更深一重的苦痛。

幾次全體大會更助長了她們驅吳護校的氣憤，加強了犧牲自己努力護校的決心，諸位可看到二月六日在鄉師操場那天的情緒，她們爲有「人性」有「血性」的言論而流過淚，也曾爲積慮悲憤而在大衆面前訴過苦，現在差不多每個女同學在分頭爲這次運動實際努力着，普遍的說，做事能力稍差或者是事實，情緒更高漲，更是事實。

她們護校驅吳的熱度是與日俱增了，這在飯後閑談中常能聽到，只要同學們都能保持這熱的飽和點，勝利一定是我們的！

代表團始終注意同學的團結。因爲被覓定爲會址的共北樓是在大學部（卽芷江聯中，蒙專亦在此），所以鍾鳳年汪志瑤二同學被指定擔任大學部三院（先在鄉師，後遷宏濟中學。）之間的聯絡工作，沈錡錢王個卞志鴻李恩國四同學先後被指定去擔任大學部蒙中（芷江縣小）間的聯絡工作。這些聯絡員每天去張貼護校日刊和其他的通告，同時因爲代表團開會地址每日不定，時而共北樓，時而鄉師，時而女子小學（女同學宿舍），所以三院和蒙中的代表也需要臨時通知。至於聯絡雙方感情，那是不用說的。

日子一天天過去，教育長還不來，同學的意志却一樣地堅強。「某方」妥協的空氣便放出來了。這空氣漸漸濃厚。九號日刊所刊載的「空氣內容」是完全正確的：

(本報八日訊)據傳，某方以屢度用收買威脅等手段，以謀分化同學，期破壞護校運動，均遭失敗，知全體同學意志異常堅決，非達到驅吳護校目的，決不干休，乃施用「死間」辦法，放出妥協空氣，謂吳某已早懷去意，惟此次驅吳運動發生後，吳某為顧全彼此之政治生命前途及個人聲譽計，不能立時即走，以免被驅逐之名，致損一生事業，因製造空氣聲言，同學苟能停止驅吳運動，暫行「妥協」，則吳某不出兩月，即行辭職離校，然為顧全面子，勢必處分若干同學云云。按此種空氣顯謀軟化同學之決心，然後實施各個擊破手段，再行鞏固地位，但同學已洞悉其奸，必不為所動云。

對於這種空氣，同學們確實知係奸計，並不為動。日刊九日的社論評論此事，說：這幾天來，某方放出一種空氣說，吳某走是一定走，不過要等二三個月後才走，表示他走得「光明磊落」。並且說：吳某既決定走，遲點又何妨，希望給他留點面子，使他可以在政治上繼續活動，不致斷絕他的政治生命。這種空氣我們認為是一種陰險的策略，願在這里加以折穿，希望大家注意，不要中計。

我們首先應認清吳某絕不會有決心要走，說走不過是一種煙幕彈，目的在葡延殘喘，並且利用這期間分化我們，算計我們，使我們的團結陣線鬆散。吳某在二三個月後要走，這話誰能相信！誰敢保證！

我們已經看穿了這個人，他如真心為黨國培人才，真心愛護青年，何至把學校弄糟！他如果

眞的光明磊落，早應該辭職，隱避深山，以謝 校長，教育長，以謝國人，爲什麼還要多懸棧二  
三個月！

我們大家還應該認清一點！我們這次的運動不是對人，對人不過是對事的必要起點。我們痛  
心中國政治的不上軌道不清明，我們要在 校長領導下澈實做點工作，革新中國政治，我們再不  
能讓卑污的人在政治上混下去，因此我們也不能讓吳某在政治舞台上再有生命！

我們的運動是「是」打擊「非」的運動，是爭人格的運動，我們只有堅持下去，聽候 校長  
教育長的處理。

在「是非」中，在爭人格的運動中，不能談面子，更不能妥協！妥協即是屈服！

一個同學在十三日的日刊上，更大聲疾呼：「妥協就是失敗！」

記得上月三十一日，在驅吳護校的一個熱烈莊嚴的全體大會中，有一位同學說：「吳某不  
走，便是我們全體同學走」。接着便另有一位同學說：「我們非要吳某走不可，我們同學決不走  
。」這都是從正反兩方面充分表明我們的決心。惟其我們有了這樣的決心，對方才胆蹙起來，於  
是近日來在各方面放出一種空氣，說吳某亦是要走的，祇是爲了他的政治生命，非在這裏再幹一  
兩個月不可。這種空氣的作用，爲的是要軟化我們，這是顯而易見的。因爲這樣一來，以爲我們  
會這樣想：吳某是遲早要走的，我們的目的總可以達到，那麼給他一點面子，讓他再來作一兩個  
月總務主任又有什麼不可呢？這種毒惡險詐的陰謀，在前兩期的本報上已有人揭發出來。這裏面

埋伏的危機非常之大，太值得我們鄭重考慮，因此，我不嫌費辭的再來申論一番。我可以說如果同學們真是容許這樣解決的話，那就是百分之百的失敗。因為我們的目標是在驅吳，換句話說，我們全體同學是在驅吳這一個共同意志之下團結起來的，一經妥協之後，我們的團結便會鬆懈起來！我們的情緒就會低落下來！那末，以這樣老奸巨猾的吳某就不難用種種手段來擺佈我們了。他會對我們這次代表團中至少幾個敢于說話而有幹才的同學加以莫須有的罪名而盡行排除。他的走狗們更好出頭來作各種有利於他的活動，而且我們重新在他的嚴厲管束之下，他可以拿出紀律和規章來限制同學的行動。這樣一來，如果過了一兩個月之後，他還是不走，我們便休想重舉旗鼓來和他抗衡。因為那時一些敢於說話的同學走了，便再難組織一個像現在一樣强有力的驅吳運動的幹部。我們受了紀律規章的重重箝制，集會等類的活動也將成爲不可能。這樣，我們便祇有俯首貼耳的聽他的支配，重新在他的壓迫之下過着無聲無息的奴隸生活。因此妥協便無異於屈服，是百分之百的失敗！

同學們！吳某在我校已是罪惡貫盈的了，他平日對我們同學那樣的暴戾恣睢，那有半點同情！我們現在絕對不能懷着婦人之仁，給他留什麼面子。像他那樣剛愎自用執迷不悟的人，祇有給他一個嚴重的打擊，或許才可以生出懺悔的心來。因此他的政治生命祇有待他離開政校放下屠刀之後革面洗心去重新建立，我們絕對不能再姑息了。同學們！加緊努力貫徹我們的驅吳主張吧，妥協便是失敗呀！！

每個同學都是和這一樣認識清楚的，意志堅定的。代表團主席先後晉謁麥斯武德先生請示，不下四五次。麥先生次次都勸同學緩和，讓吳氏停二三月，並保證同學安全。同學很感激麥先生的盛意，然而他們却祇有一個不變的目標，不知妥協半步。

在期待中，戴李二代表安抵長沙了。他們于二月四日出發，當日抵沅陵。遇一姓范的校友，對護校運動深表同情，給與他們很大的鼓舞。他們冒着風雪繼續前進，兩天後安抵目的地。首先，他們到營盤街新生里的同學會去看校友。校友們異常關懷地詢問學校情形，戴李二代表一一解釋。同學會負責人王慕曾先生和鄭震宇教授隨即趕到，以「緊張的態度」接見代表，並問及學校一切。

第二天，謁教育長，上全體同學的呈文，並詳細陳述運動經過。教育長態度嚴厲，和父兄對待子弟一樣，把他倆責備了一番。果公並說學校情形必甚複雜，同學破壞綱紀，未免荒唐。戴李着重聲明學校秩序如恆，請果公釋念，並解釋「呈請撤換，靜候處決」為合理方式。九日戴李使將交涉經過以電話報告代表團，並謂同學會發行印刷品，與事實真相大有出入。代表團當決定再電呈 教育長，電文如次：

長沙陳教育長果夫鈞鑒：承賜見代表，敬悉關懷倍切，感奮莫名！惟果 鈞座憂勞，負罪滋深。呈請撤換吳主任，實係全體公意。秩序良好，紀律嚴明。以 鈞座之明，當亦知非少數人所能操縱。深恐謠聞失實，仰祈早日澈查真相，迅予公正解決，俾得安心向學，為禱！



真的，每個同學都很焦心，渴望趕快得到解決。有什麼方法使教育長早日給我們帶來光明呢？這已經成爲代表會和組織委員會每天討論的中心問題了。

## 九、轉機

轉機來了。十日，教務副主任王鳳喈先生由長沙抵芷江，鄭震宇趙寶荃兩教授同行。一時風傳着這樣的消息：王副主任是奉命來的，攜帶有解決辦法。另一個消息使代表們不安，說：校長已給教育長一電，以爲同學行動越軌，表示痛心。所以當日便有代表以個人名義請見王副主任，叩詢一切。次晨九時，王副主任於大學部召見全體代表，互相交換意見。他聲明這次是以私人資格來芷，勸同學行動合理；當經代表一一解釋。王副主任並示意吳氏有再留意。

十二日，劉王二主任出佈告召集大學部蒙專同學訓話。下午一時，同學在操場列隊靜候，秩序井然。劉王二主任，鄭趙諸教授，相率入場。班長當即報告人數，並請求訓話後陳述意見。劉主任僅說了幾句介紹的話，說王副主任係奉命傳達教育長意旨，望大家靜聽。王副主任莊嚴地登場了。首先下令同學立正聽訓，接着他傳達果公意旨：對於這次事件，同學應該痛自反省；學校綱紀不容破壞；訓育委員會即舉行個別談話，同學

有何意見，可個別陳述。訓話畢，隊伍中馬上傳出幾個同學的聲音來要求發言。王主任採取了斷然的處置：「不准，不准發言！」最後他提高了嗓子喊：「解散！」並以急驟的步子走入室內。

同學嘩然，聲音嘈雜，隊伍也漸形紛亂。代表團隨即出來維持秩序，主持開會，討論各項事宜。很多同學很沉痛地發言，表示決心。一致舉手拒絕參加個別談話，手舉得那末高，那末整齊，時劉王鄭趙諸先生依然在門內窺視，對之默然。最後，由代表團主席領導高呼口號：

「打倒吳抱峯！」

「中央政治學校萬歲！」

「中國國民黨萬歲！」

「中華民國萬歲！」

很多同學，真像受了什麼委屈似的流淚了。當時同學熱烈的情緒是不能以筆墨形容的。只有高呼口號的響聲可以形容牠。如果說這響聲「震動了整個芷江城，」決不是過言。「轉機」就這樣完了。次日護校日刊評論此事，還說了很多激烈的話：

「再沒有說的了！」

提起筆來，我們只覺得滿腔悲憤，真不知還有什麼說的了！

我們是人，我們是中央政治學校的堂堂大中學生，然而永遠沒有人把我們當作人看，當作有良知有理性的大中學生看？！在以前我們還只以為只有一個吳挹峯把我們當作牛馬當作奴隸，但由於昨天的情形，我們知道把我們當作牛馬當作奴隸的人還多得很。對於這點，我們只有痛心！只有流淚！

已往一切事實告訴我們，那些不把我們作人看當作奴隸看的人們，所施於我們的手段，除了威脅、欺騙、陷害、分化、利誘之外，就是高壓，高壓，高壓，永遠是高壓！

一切高壓壓不了我們，一切高壓只有更增強我們驅吳的決心，絕沒有猶豫！絕沒有妥協！我們決定要爭回我們的「人的地位」。除了吳挹峯走之外，同學們，我們已經別無話可說了！

代表團接着在女小舉行第十二次會議，議決重要案件多起。一、增派陳國樑王傳福二代表赴長沙，促請果公早日來芷，並面呈全體簽名蓋章呈文。二、再電呈 校長及教育長。三、王傳福代表離校後，糾察股推周紹聖同學負總責。四、如果有少數同學離校，應設法制止。

當天晚上，訓育委員會貼出了個別談話的名單，地點和時間。代表團於點名時再徵求全體同學的意見後，即採緊急應付辦法，致函訓委會，告知無人參加個別談話，請勿久待，並將書函內容公諸同學：

運啓者。貴會召集同學個別談話，竊以此次運動之發生，乃全體同學之公意，任何個別談話，同

學均拒絕參加。關於此次事件之真象，已有代表親向

教育長稟呈，候 教育長直接處理。所有貴會約定個別談話時間，屆時決不至有同學出席，幸勿久待爲要！此致

訓育委員會

第二天，到了指定時間，果然無一人前往，只有讓校日刊上有一篇文字在評論此事：

### 「個別談話」

今日又要舉行「個別談話」了，在以前同學不會拒絕出席過，因爲我們會抱着熱烈的希望，我們也會極誠懇坦白的貢獻過許多改革學校的意見，結果怎樣？我們大家心照不宣好了。

這次談話的對象，自然是以撤換吳先生一事爲中心，問題的範圍雖極狹小，但決不是「個別談話」所可解決的。

如果說諸位訓育員，奉了教育長的命令，來探詢我們的意見，只有絕對服從。可是我們的看法是這樣：

第一、我們的困難，已有全體同學的代表到長沙去了，可以面陳 教育長，不必再採用這種間接的方法。

第二、即是奉命探詢意見，方式極多，不必堅持採用「個別談話」。我們自信我們的意見，

極光明正大，無妨公開的說。

綜合起來講：所謂「個別談話」，在過去沒有生過效力，現在又舉行，未免是徒費唇舌。我們可直陳種種困難，不必請調會員轉達。同時，我們以為「個別談話」並不是使「下情上達」的最好辦法。因此我們只有一致的拒絕出席。

先是，戴李二代表電告代表團，說教育長因病暫時恐不能來芷，而同學會空氣又不佳，請速增派幹員。十三日，陳王兩代表起程，攜有最重要的簽名蓋單的呈文。這呈文曾經過兩次修改。上校務委員的是初稿，略加修改後，便是一次上果公呈文。再于簽名蓋章前經同學修改，便是下面這篇文章：

呈為總務主任吳挹峯，品乖學劣，不堪師表，懇請撤換，以重國家教育而維本黨大計事：竊本校為本黨最高學府，所以作教育政治人材，實行總理遺教，任重道遠，國運攸關，值茲抗戰期間，本黨尤應遠矚高瞻，奠穩基礎，庶可領導羣流，發揮抗戰力量，而自立於不敗之地。生等肝膈時局，百念焦心，誠以為救國必自救黨始，救黨必自訓練黨員始，訓練黨員必自本校始。生等既抱切實受訓之忱，尤望學校有切實訓練之心，夫任法不如任人，人存而政斯舉，興利不如除害，害盡而利自生。本校興辦至今，取精用宏，若不能出挽巨艱，實獻黨國，則胡以自樹？興念及此，不寒而慄！誠非重維綱紀，除敗去殘，不足以副教育之使命，更無以仰承校長暨鈞座設學立教之衷勤。總務主任吳挹峯，詐偽貪婪，不學無術，擅權自恣，視養舍若私產，等諸生於奧隸

，外託綜覈之虛名，陰作肥私之實計，檢其言行，不堪師表，謹舉數端，以昭劣跡。夫革命教育，首重節氣。吳氏刻薄寡恩，積威凌壓，以依阿爲佳行，視坎介爲鄙頑，去留憎愛，一憑私臆，遂命抑負宏闊之士，亦不能不隱忍自全。以此設教，將何以奮義士之志，挽頹危之局？推其專橫之始意，特以鉗制諸生，自圖肆欲，殊不知桎梏青年，實足隱危國脈，值此大難，猶不亟圖振刷，一挽頹風，專橫圖決，實有負國家愛士之旨，此其一。蒙藏學校關屬邊疆教育，前蒙校主任何玉書時代，經費獨立，包頭肅州康定西寧等分校，先後創設，發展極速，吳氏忌其精幹，排之去職，從此大權獨攬，尅減經費，以致各地分校抱殘守缺，每况愈下。邊陲遼阻，呼籲無門，敷教未遑，先招反感！吳氏忍以一己之私便，忽民族之隱憂，卽今扣發之款，涓滴歸公，居心已不可問。况按其素行，早滋疑實乎？此其二。校設軍訓部，原隸教務處，教訓合一，以便管理。自民國二十四年前教務主任程天放辭職後，軍訓部移屬總務處，專以整理內務爲學生操行標準，懲罰開除，擅作威福，志士扼腕，人人自危。非獨無德，實已太苛！此其三。用國家經費，原期培養人材，祇求使費得當，非以專務蓄資爲原則。圖書爲研究工具，教學必需，乃自前教務主任去職以還，圖書館主任一職，始終虛懸，以前每月購置圖書費自七百至一千元，此後全年購置不足此數。聘師任教，禮斷道尊，吳氏往往析及錙銖，藉圖餘利。前歲十二月二十六日全體歡迎。校長回京，吳氏竟妄扣教授薪金，按之校章，殊無根據，前法律系主任阮毅成曾以爲言，事跡顯確。夫吳氏固非爲學校節省經費者，去年五月專科以上畢業生訓導班結束，吳氏將該班教官引入本校

，巧立服務員名目，並以其私人吳章璞充任大學部大隊附一職。其時放假在即，四年級學生卒業出校，學生既減百餘，下期又有不招新生之計，原有軍訓教官九人已覺優然餘裕，增位冗員，用意安在？又在結嶺時校工多至八十三名，飽食終日，泰半無所事事，果其爲公節省，何爲出此？賈私慾蔽心，本末倒持，不通大體，昧然運行，此其四。去年秋季由京遷嶺時，中央黨部撥有巨額運費。然學生由京赴嶺，學校補助川資，或有或無。遷嶺之後，吳氏藉口經費緊縮，謂以後發給學生津貼，除伙食費外由三元減爲二元五角，且復佈告隱示，乃學生實領則僅每月二元。查中央撥給本校學生津貼，據政校十週年紀念刊所載，爲每月十一元，而吳氏則謂僅有十元，去秋遷校已來，經費雖減爲七折，然大學部並未招生，教授教員亦多懸曠，且在校職員薪金皆按七折計算，是開支本已減少，經費猶屬優裕，然學生衣服皮鞋制帽等則全部停發。又暑期學生歸家，例給伙食津貼，數年以來此款從未發下，未知作何報銷？在南京時，發津貼每較各機關爲遲四五日，以便輾轉謀息，截贏餘，殊滋衆惑。惜校中財政向不公開，無從得悉也，此其五。吳氏身任總務主任，猶覺職權太狹，干涉教務，越俎代庖，事實彰明，衆所共曉，此其六。以上所陳，於吳氏平日行爲，僅及數端，不能備舉。至此次吳氏將學生購費，從每月七元減爲五元，生等請求將保存之數，仍交學生全權保管。既以節衣縮食之餘，移作救國基金，支配自應公開，始足以昭大信。乃吳氏剛愎自用，拒絕請求，以開除學籍爲恐嚇學生之慣行手段，苟非意圖混淆，何須堅決把持？衆心莫喻，於是乃有學生代表請求之舉。愈感去取除殘，不可因循，當即分別電呈校

長及鈞座鑾轡撤換總務主任在案。事既發生，吳氏即函芷江電局制止發電，計雖不成，然其專橫無忌，圖騰上峯，阻隔下情，於斯可見。尤復曠使其爪牙吳章瑛，以金錢收買學生，證據確鑿。卑劣至此，師遭陵夷，可勝浩歎！昔王莽謙偽，天下蒙欺，司馬異志，路人咸知。作偽心勞，終致暴露。吳氏向以綜覈自命，人或以綜覈稱之，然其一身劣跡，即隱於綜覈之中。不曰貪殘，亦實危險！前呈匆促發出，不足以伸所見，茲復概具數端，上瀆聰聽，懇予轉呈校長准即令撤總務主任吳挹峯一職，並簡宿望繼任，以重教育而維國家大計。至吳氏私德隳隳，跡近曖昧，雖有顯證，未忍盡言！生等以愛護學校熱忱，仰體 校長贊鈞座培材苦心，自當守規力學，思宏將來，時值艱屯，黨教甚重，鬱抑之懷，不敢不述。臨牘瞻惟，不勝迫切待命之至！ 謹呈  
教育長陳

中央政治學校各部院全體學生簽名蓋章：

再呈 校長電於十三夜發出。同學們懇切地希望 校長明瞭校中秩序安好如恆，請其釋念，同時對校事懸延表示不安，電文如下：

漢口蔣委員長鈞鑒：(卅日) 電諒達 聰聽。校事懸延，已逾旬日，瞻念前途，憂心如搗！竊以總務主任吳挹峯，貪鄙專恣，粉飾虛張，實有負 鈞座作育人才之旨；胥死醜情，良非得已。乃吳氏戀棧棧豆，遍肆陰謀，差幸生等堅貞自守，未墮術中。誠恐真情蒙蔽，上惑 鈞聽，神奸遁影，不蒙 屏照。用敢瀆申前意，鵲候 鈞裁。至校中秩序安好如恆，決不敢稍踰軌範，重勞



鈞念。謹布區區，不勝涕泣待命之情！

中央政治學校各部院校全體學生叩

同日上教育長電發出，用的是學生代表的名義，促請「迅予明決」，並表明同學伏心：

長沙陳教育長果夫鈞鑒：王主任來校；示吳先生有再留意。羣情激憤，甚有倡即日退學離校者。生等愛校倍切，深慮秩序難繼續維持，伏乞洞察下情，迅予明決，爲禱！

政校全體學生代表叩

「甚有倡即日退學離校者」完全是事實。教育長來芷既無期，在芷學校當局又不能拿出辦法來，而吳氏又無法志，於是一些同學不耐了。一些向劉主任請求退學，另一些請代表團允許退學。劉主任和代表團當然盡力勸阻；同學們不得已忍耐着。護校日刊上也曾有人討論到這件事，他說：「同學開始紛紛請求離校了！這更加强了我們必須立刻做到「直線解決」的決心！世間有比以「必去」「必死」之心來爭回自己的地位還更可歌可泣的嗎？我們同學已經盡可哀的能事了！哀兵必勝，哀學生必勝！」

同時還鬧着開課問題。二月十四日是學校規定開課的日子。三院蒙中如期開課，而大學部蒙專則不然。政治學校是整個的，爲什麼各部院校步調不能一致？代表團爲這事擔心，當推熊世培吳仲齊李世芬李正民周紹聖李恩國吳思琦等七同學向劉主任鄭重交涉。劉主任第一次的答覆是：「教務處關於開課事宜，已辦理完竣。但因總務處無人負責

，一切設備未週，致不能如期開課。仰該團即將此意布告週知爲要。」代表團認爲不滿意，再作二次交涉，並將交涉結果公佈同學：

敬啓者：關於上課問題，日昨本團再 謁劉主任，承答覆於下：

1. 明瞭同學即願開課之誠意。此次大學部暨蒙專不能如期上課，應歸咎於總務處無人主持，學生不負任何過責。

2. 現訂下星期一上課。

3. 如屆期仍不能開課，由劉主任負責電呈教育長請示一切。

此致

全體同學公鑒

中央政學各部隊校驅吳護校代表團啓

二月十五日

好在不到星期一教育長便來芷了。不然，代表團維持秩序怕只能到那一天爲止。然而有一件另外的事却須在這里提到。「各省市旅漢同學」曾給在校全體同學一電，電文云：

芷江中央政校馬偉兄轉在校全體同學鑒：遠聞事變，馳念良深！母校十年，締造艱難。弟等與諸兄同深愛護，如有策劃貢獻當局，應以正當方式出之。值此抗戰之際，行動不宜越軌。承盼

仰體 校座暨諸師長維護學校苦心，即日上課，至所企禱！

八〇

在漢校友們在當時竟以為在校同學有罷課的越軌行動，因此更誤會我們的方式是不正當。他們不知道「遠聞」已失實了。

同學們正在百般焦念之際，來了新的轉機。戴李二代表電告教育長接讀同學電報之後，已深知同學與吳氏不兩立。十四日夜，陳王兩代表抵長沙。越日，四代表一同謁見教育長，面呈全體同學簽名蓋章呈文，果公態度溫和，僅將陳國樑同學責備了一番。因為陳代表也是先行離校而後請假的，所以王陸一主任致電長沙方面，說他是「潛行離校」。王傳福同學把運動的經過，動機，及學校秩序源源本本地陳述，果公點首稱是，於談話中并承認吳氏的缺點：一、剛愎，二、用人不當，三、太省錢。其時適前代教育長陳立夫先生來長，開會與果公商談校事。芷江學校里的空氣因而轉好，大家都互相傳說，說教育長不日將借余井塘先生來到了。

另外一件使同學樂觀的事是：赴渝代表於十六日電告已達目的地。梁德馨同學是被邀請與黃丁二代表同行的，因為他是重慶人。在途中，他們備嘗了辛苦。從芷江到貴陽的一段的中途，和在貴陽的種種情形，黃濛同學給代表團的書信中說得很清楚：

恩琦兄轉諸位代表公鑒：昨夜強司機於黑暗中開行，始得抵貴。今晨因無開重慶車，致又逗留，殊可焦急！

今在貴陽晤此間畢業同學多人，談及校事，均深切表示同情，弟等意欲趁此時機聯合全體畢業同學與在校同學作一同驅吳表示。如此舉不可能，則至少當請在此間工作同學以政校畢業同學會貴陽分會之名義，去電湘省同學會，令其非得全體畢業同學同意，不得擅以同學會名義發表不利於在校同學之任何電文文件，此事關係頗為重大，盼兄等速去電話與在湘代表，囑其進行同一工作。在芷江之畢業同學，亦望能連組織之。

明日當積極設法入川。丁君與弟將先行，梁君暫留貴陽進行其事。昨夜在此晤何玉書先生，晤談甚久，獲益頗多。川中之行或將得一良好結果。前途雖未可豫料，但弟等誓竭全力以赴之，不敢負全體同學委託之重也。

十五日達重慶，住打鐵街恕康顏料號梁同學家，即電芷請「速電示校情」，芷江方面當告以「同學意志益堅，教授均同情，教育長在長，延見兩次代表，迄無良策。速謁丁戴諸公，促請負責。」等語。於是他們開始進行。據另一封信上說：

初謁了，戴，申途頗詳，二人聞之雖表同情，然無辦法，後再三進謁，即拒不出見，弟等乃書一長函，措辭痛切。渠等閱之，深受感動，於是即召余等見面。

以後和丁維汾戴季陶二先生見面的機會便多了，幾度談話結果，黃丁二代代表給芷江方面以如下的電報：

此間各方，深切同情。諸公認此事關係黨國前途，澈底解決法待詳商。

正當風傳教育長將要來芷的當兒，這樣一個電文給予同學多大的鼓舞！

在這一節的最後，我們想一述糾察股在那一階段的工作概況。自周紹聖同學負總責以後，重新嚴密組織，着重對地域的監視，變有形的偵察股為無形的偵察。自動來糾察負責的同學有七八十人，其中以汪志瑤程舉二同學為最賣力。當時的工作第一是大舉巷的偵察哨，因為發動陰謀的吳氏住處便在該巷內。該處每分鐘的動態都有紀錄，供代表團參考。第二是汽車站的看守哨。這是預防教育長或其他要人們突然來到的。第三是流動哨，遍芷江城內。第四是間諜，作情報採訪工作，由三個活潑機警的女同學擔任。第五是便衣偵探。畢慶杭同學曾擔任這項工作，化裝在交通旅社（芷江最大旅社）便住了好幾天。譬如說吧，吳章樸宴請一二一師副師長和保安旅旅長，意圖訴話武力，便是這位偵探偵察出來的。代表團獲得這項消息之後，馬上派牟乃標伍直平呂式倫等同學分別向該師旅長解釋，請勿受人欺騙。吳氏武力解決企圖，終成泡影。

## 十、教育長來芷

在開課問題暫時解決之後，代表團曾明白聲明：到下星期一（廿一）日仍不上課，則維持同學秩序，絕無把握。這當然使芷江學校當局非常不安。同時，經代表團所發電報和所派代表一再促請，教育長於是決定起程來芷了。消息是十七日深夜得到的。長沙代

表以電話報告代表團，說果公明晨一定動身，並下令四代表同行。負聯絡責任的吳思琦同學力勸留兩個代表在長沙聯絡校友；經四代表慎重考慮結果，認為這樣一來，頗有引起疑慮的可能，決計遵令回校。

代表團依照早已決定好了的程序準備一切。向各主任各教授作最後一次的正式晉謁，請求向教育長報告真相，主持正義，均蒙允諾。自交際股改為委員會以後，加入了非代表的有力份子，如毛雲安，金克和，朱耀祖，龔澤楚諸同學及少數女同學，經過不斷的努力，「教授均同情」老早就成了事實。

見教育長時的談話內容及人選，代表團授權主席指定。預備了兩批人，第一批是代表，第二批是全體同學謁教育時的發言人，以組織委員為主。同時，代表團為使發言一致起見，將談話內容及吳氏劣跡表交組織委員分發全體同學，以便準備。談話內容分動機純良，意志堅決，秩序良好三點，其中尤以解釋秩序一段最為透譬，全文如次：

注意 對外秘密

我們預備先由代表晉謁教育長，陳述意見。如教育長先召見全體同學，各位同學也有陳述意見的責任。我們的意志是統一的，但為求發言一致起見，將說話的要點；公諸同學，希望各位將自己的高見補充發揮。茲先述我們全體同學對教育長的三點要求：

(一)請教育長立刻撤換吳挹峯，決不接受任何妥協辦法。

(二)處分同學，請教育長根據事實。

(三)請教育長改進政校黨育，俾奠定黨教基礎。

下面就是我們全體同學見教育長時說話的內容：

(一)動機純良

1. 護校動機——在國命垂危的今天，深知不能再因循苟且，粉飾虛張。改進學校，熱誠難遏，冒死陳情，良非得已。

2. 本校使命——在今天，本黨所負的使命太重大了，本校是本黨訓練幹部的學府，我們是黨的新血液；不忍讓自己腐化下去。

3. 盡忠 校長——我們是 校長的忠實信徒，現在 校長為國宣勞，夙夜憂勤，我們不忍他被一個不學無術專權自恣的吳挹峯蒙蔽着，他的子弟無端受吳氏摧殘，過糊塗的生活。

4. 吳氏卑劣——吳氏能力人格，都決不足負政校總務主任一職，領導同學。(繕舉吳氏事前事後的種種劣跡，及同學所受痛苦)

5. 全體一致——我們同學每個人有同一的堅決意志，驅吳所以護校。決非少數人所能操縱把持，更無任何背景。

(二)意志堅決

1. 羅吳是改革政校的起點。（詳述我們的正確理論和政校在吳氏把持下的種種缺點）

2. 吳氏措施苟如生等所陳，則吳氏之留在政校，即為政校發展之障礙。害黨誤國，實非淺鮮。

3. 我們的立場，光明正大，純為愛黨愛國並受良心的驅使。如果吳氏還想苟延殘喘，顧及情面，使我們不能達到目的，則同學不惜痛哭離校，別謀效忠黨國之途。

### (三)秩序良好

1. 呈請撤換，靜候處決，方式異常合理。

2. 丁茲時艱，決不敢稍越軌範，上增 校長憂勞。

3. 所謂破壞紀綱者，實吳氏一人。（縲舉吳氏在運動後的卑劣手段）

4. 上教育長電因時間倉卒，措辭有一二不當處。

5. 把持電局，限制教授自由，與事實不符，顯係吳氏誣陷。（暫時守門，維持秩序是事實；在電局內發電時，有同學防止吳氏干涉是事實。）

6. 停止大學部軍訓部職權，亦顯係吳氏陰謀。赴長赴滬，代表事先離校，祇因實際需要。三院蒙中，亦依同樣手續，何以其軍訓部仍能行使職權？

7. 王副主任態度，先後矛盾，臨時感情用事，故同學不免以感情報之。

8. 前向吳氏請求時，代表據理力爭。吳氏向不以人視學生，故言語峻刻，態度猙獰；室



外同學激於熱情，鳴「不平」則有，喊「打」則無。

這時差不多每夜都有電報到重慶，告訴校中情形，並促積極進行。十八日，復以全體同學名義，電呈丁戴二公：

重慶丁委員維汾戴院長季陶鈞鑒：承賜見代表，感奮莫名。生等愛校倍切，深不願吳氏懸棧。教育長明日蒞葦，伏懇電商校事，謹電肅聞。

中央政校全體學生叩

剩下的問題便是準備如何熱烈地迎歡教育長了。不意十八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發生了使同學極端憤慨的「章璞事件」。吳章璞氏當時從大傘巷內吳氏寓中走出，形色倉惶，似乎想避免任何人的注意。這時負責偵察大傘巷的是萬德煥張熹二同學。萬見吳可疑，就要看他一個究竟。吳加快地走出了該巷，向右轉入另一弄內，正要跨進某營部內去時，回首反望，瞥見了萬同學。他的祕密被人發現了，老羞成怒，於是走回來問萬同學爲什麼要跟他走。

「路是大家走的，各個人都有走路的自由。」萬嚴正地回答他。

「不許你走在我後面！」吳紅着臉。

「你憑什麼權力？」

章璞一手放在褲袋內握住手槍，同時看萬的符號，並檢查萬的大衣口袋，而且說：「你再跟我一步，我就對你不客氣！」萬在這種情形之下，只得忍辱回校報告。

糾察股當時即請高文欣班長領一班同學到該處巡查，志願參加的甚多。慎重考慮的結果，以教育長明天就要來芷江，不宜將事態擴大，代表團乃決定先向劉主任交涉。劉主任隨即親到章璞處詰問，回轉來却說與同學所報告的不符。同學立請劉主任深加注意同學的人格，相信同學報告的是事實。

同學正與劉主任謁誠商討此事件時，吳忽衝入，聲稱要解釋誤會。同學即嚴正質問侵犯他人的自由和無故檢查他人的身體，該負何責？吳稱軍官不容他在後面跟隨。

「然則你出行須先淨道了？」同學譏笑地問，吳不答。這時趕來了薩孟武林紀東諸先生，賭狀默然。吳羞怒交集，邊走邊叫：「跟我的就來這里！」

「誰跟你，你才跟慣了人家！」這時吳要用武了，先生們乃向前勸解，推吳出門外，將門門好。不意吳竟踢門大叫：「出來，出來！」大概已經氣得神經錯亂了，先生們一致認為他不對。

結果由劉主任擔保以後不再發生同樣事件，允對吳嚴加訓誡，並保證同學生命的安全。同學們也只得忍辱負重地走回學校，因為明天教育長就要來芷了。護校日刊爲此事當即發行號外，並著論申述此事件的意義：

#### 「章璞事件」感言

二月十八上午十一時許，發生所謂「章璞事件」。本報探悉詳情後，當即在本埠發行號外。

今日「新聞欄」亦有詳明記載。當茲教育長蒞臨芷江之日，爰述所感，獻呈 教育長，作為解決撤換吳先生一事的參攷資料。

本來撤換吳先生的要求，完全是為着黨國和學校的前途着想，同時也示之以極坦白誠懇的態度。我們愛護學校，便不願破壞學校名譽。可是吳章瑛竟在街上肆意叫罵，使這件事成為街頭巷尾的談話資料，我們對此十分痛心！

每個同學就是每個人，在法律範圍內，都有行動的自由。誰知吳章瑛竟以威脅手段，禁止同學通行。然而我們不願使最高當局擔心我們的紀律，也不願使真相更加模糊，我們用心良苦，教育長一定是能體諒的。

吳章瑛在劉主任及教授跟前，公然侮辱同學，簡直目無長官，學校紀律因之蕩然無存。對此我們十分痛心！

吳章瑛這種行為是有人主使的，是主使人有計劃的策略；在教育長蒞芷的前夜企圖使事態嚴重化複雜化，使真相模糊難辨，同時可加同學以搗亂治安的罪名，好利用平日勾結好的軍警，實行武力壓迫；這是誰也知道的事。我們爲了這點便採取了一味容忍的態度，對此我們痛心已極！教育長蒞芷的前夜，竟在我們意料中，發生了這不幸事件。除了述明它的意義外，我們還要知道：這件事已盡侮辱我們的能事，我們要記住，這椿所謂「章瑛事件」！

十八號那天，代表團已將教育長來芷的消息通告同學，而且派劉師誠同學先到辰谿

去迎接。大家興奮地等待着。代表團並去剪了八尺白布，製就兩面歡迎大旗。一面懸校門前，上書「歡迎勤黨愛校的陳教育長」，一面預備擺在行列前頭，上書「歡迎陳教育長」，下署「中央政治學校各院部校全體學生」。

預計教育長十九日可以蒞芷，辰谿代表的電報也這樣說。據傳，各主任教授也正準備去歡迎了。吃過提早的中飯之後，各院部校同學齊集大學部，好索性到車站上去等。未集合之前，三院黨中的軍訓部和代表團爭起領隊權來了。處決於同學的結果，軍訓部放棄領隊權，因為同學們這次迫切地需要表現一點自動的精神給教育長看。

整好了隊，未出發之前，代表團主席代表全體代表向全體同學致詞。他首先說明代表團的信心，說祇要教育長能夠明白真相，辨明是非，我們一定可以達到立即撤換吳氏的「直綫解決」的目的。末了，徵詢全體同學的意見，問「請假離校」的「曲綫解決」的辦法，我們有不有接受的可能。經過一分鐘的考慮，全體一致舉手，堅決表示不接受任何「曲綫解決」的辦法！

隊伍出發了，這僅僅五百多人的行列，在芷江這小小城裏，竟也塞滿了一條大街。在路旁駐足而觀的，比我們人數還多。他們在爭着我們的人數，有的說一千，有的說二千。也有人在問：教育長是誰？

到了車站，聽說主任教授們還在我們前頭。於是大家不服氣，再追上去，追上了薩

孟武王陸一諸先生的第一批，又追上了麥斯武德，劉振東，吳錡人，吳蔚人諸先生的第二批，一直到離車站五里的地方停下來。沒有消息，大家解散了等。到下午四點鐘，消息確定了：教育長今天始抵沅陵，明天才可到芷江。大家只好再整隊回去，一點怨言也沒有，個個心里充滿了希望。

十九日夜，隨行代表電告果公明天決來芷。廿日晨，辰谿方面來了同樣的電話。代表團的事務股忙得不開交。買了很多的鞭炮；又買竹桿和紙糊小旗子。因為倉卒，小旗子只做成一兩百，上書「歡迎教育長改革學校」「中央政治學校萬歲」等語。

十一時，依然在大學部集合出發。每三人分執一面小旗，行列前面樹着四大串鞭炮，比昨天要熱烈得多了。救亡進行曲又響到了昨天那個老地方。

一切佈置得很妥貼。代表團指定一班人爲步哨，以每數十步的間隔沿公路散開，以便互相拿鞭炮報告教育長來到的消息，最前一個已離行列五里了。歡迎旗，三個號手，四串鞭炮，則在行列前。

一輛小汽車走過來，鞭炮響了。車內人連連搖手，說這是軍委會的，好在鞭炮還只去一串，接着過了十多了同樣的車子。四點多鐘，這才是真來了，一輛車在前面壓道。教育長在行列前面下車，緩步檢閱，形色欣然，荷槍實彈的憲兵在一邊走着。當由大隊植星生毛雲安同學報告人數，同時，號聲和鞭炮聲衝破了這原野的寂靜。同來的幾位代

表走下車來，簡直變成了泥菩薩。

大家尾隨着教育長的車塵進了城，每個人心里都說，護校運動的新階段到了。這兩天，護校日刊上刊着同一的社論，以非常懇摯的態度歡迎教育長，這實在可以表現出每一個同學當時的心情：

### 迎教育長

陳教育長昨天乘車離長，預計今天可以到芷。教育長此來，一方面是爲了視察校務，而主要的還是爲了解決目前學校的困難。學校的轉機，黨國的前途，都靠教育長一句話決定！

教育長此行於黨於國的關係太大了，我們抱着無限大的希望，謹以十二萬分的熱誠來歡迎陳教育長。

教育長在未到芷江以前，對於學校的真實情形，也許不十分清楚，就是已經接到過許多報告，但報告本身的可靠性，還很值得懷疑。所以我們願在這裏，純以同學的立場，將這次事件的真相向教育長報告：

事件發生的直接原因，是爲了膳費問題，但這實在不能說是真正的原因。吳挹峯過去的專恣擅權干涉教務，防礙學校的發展，是同學不滿的第一原因。吳挹峯過去的輕視同學，視同學爲奴隸，加同學以侮辱，使同學人人有「人格喪失」之感，是同學不滿的第二原因。吳挹峯過去的引用私人，蔽塞賢路，是同學不滿的第三原因。吳挹峯過去的行爲失檢，品德不修，不配作青年的

楷範，是同學不滿的第四原因。有了以上種種原因，所以我們全體同學毅然起來驅除吳氏，想藉此以促進學校的革新。而且我們認定吳氏不離開學校，學校便沒有革新的希望，便沒有前途！

事件發生以後，我們沒有絲毫破壞紀律的地方。我們的秩序和從前一樣，甚至較從前更好。容許我們也有些微異乎尋常的措置，但我們絕不承認是由於感情衝動的結果，我們是經過必須的考慮，才依程序去做的。舉一個極簡單的例證吧，我們這次派代表到長沙謁教育長，在我們看來是必要的，合理的，但在學校看來，也許就認為是「破壞紀律」，是不應該的了。

我們沒有破壞紀律是事實，吳挹峯指使大隊附吳章璞賄賂同學也是事實，但我們相信教育長得到的報告一定是只說學生怎樣怎樣，決沒有提到吳挹峯怎樣怎樣。所以我們希望教育長對於這些一定要澈查。如果教育長查看的結果，認為同學是錯了，那我們甘願領受處分，決不逃避。如果認為吳挹峯錯了，我們相信教育長也決不會放鬆，決不肯姑息！

我們同學發起這次護校運動，也並不是專為自己打算，如果專為自己打算，那便好好的讀書好了，實在用不着有此一舉。我們的出發點，純粹是爲了愛學校愛黨愛國家。因爲我們認定：要復興中國，必須充實國民黨，要充實國民黨，必須改革政治學校，要改革政治學校，必須吳挹峯離開政校，不再爲害政校！

陳教育長是國家的柱石，本黨的先進，是本校的創始人之一，愛護學校，黨，國的熱誠，一定不下於我們。我們竭誠歡迎教育長來改革政校，也可以說是間接的改進黨國。

## 護校運動的結束

### 十一、教育長訓話

教育長蒞芷之當夜，代表團於女小舉行十七次會議討論晉謁事宜，並聽取長沙代表報告。李贊同學着重指出同學會所發印刷品的荒謬，其次他提醒代表，說教育長仍然有三點疑慮：一、是不是有背景，存心破壞學校？二、是否全體？三院與蒙校是否起勁？三、與吳不兩立的決心到底有多大？（次日清晨，李代表曾對大學部及蒙專同學作同樣的報告。）

當夜請求指定晉謁時間，未允。二十一晨，全體代表列隊往謁，承教育長賜見，但以病未允陳述，僅致問候之意。時劉主任正奉命領導大學部蒙專同學舉行紀念週，全體代表也趕回參加。劉主任一再提到學校的綱紀，尤其勸同學接受教育長的處置辦法，因為教育長是要奉 校長命令的。最後他說：「我是瞭解你們的，你們這羣年青人並沒有背景，都是意氣用事。你們說我的話對不對？」

「報告！」李贊同學站起來報告。「不過有一件事我必需藉這機會來解釋，當我在長沙對鄭震宇教授說及劉主任同情我們時，他說：「既然劉主任同情你們，以後就請他作總務主任或教育長好了。」這不是說背景就是你嗎？」鄭先生時在座，同學們每個都



向他投一瞥驚奇的眼光，鄭先生見環境惡劣，力持鎮靜地站起來說話：「報告劉主任，我只有句話要報告劉主任：我鄭震宇並沒有說這句話！」

「我是人，我是青年，我有人格，我親耳聽見從你口里吐出來的，你能夠否認嗎？」李同學發吼了。

戴新泉同學立即證明：「這句話同時我也聽到的。」

同學們相繼發言，要求辨明是非，同時並請鄭先生告訴同學，他對教育長曾說過些什麼。鄭先生默然，劉主任當即宣告禮成。

同學們當然沒有理由讓是非不辨明，鄭先生想離開同學是不可能了。在食堂兼走廊的丹坪里，大家層層站住，堅請鄭先生報告會對教育長說過些什麼。因為都知道，他是來澈查真像的，深恐歪曲了事實，影響全局。

鄭先生甚感進退維谷之苦，屢屢向劉王二主任請示，仍不能決定說還是不說。同學則始終堅定。歷二小時，鄭先生表示母親病危，很想離去。代表團也顧慮恐拖延太長，於學校秩序有礙，提出約鄭先生與代表談話的辦法來，當經同學允諾，鄭先生更欣然同意。當天談話內容紀錄原文如次：

學生代表問：（以下簡稱問）這一次代表到長沙，鄭先生即行以法官審判口氣對待我等，是何道理？

鄭震宇先生答：（以下簡稱答）同學會中接見代表，當時態度上似頗緊張，本人前在廬山，對學校改進亦有相當意見，此次學校西遷，予本不願西行，想對國家作更進一步之貢獻，此次事件發生，予適在長沙，路程遙遠，真相不明，故對李戴二代表詢問頗詳，如欲以此說我為審判官神情，似欠妥。

問：當鄭先生問代表時曾言：「你要講出來！是否與事實相合？」鄭先生事前既無所聞，何出此言？

答：我事先祇看見電報，學校的與同學的。

問：鄭先生與王慕曾（同學會負責人）發一電，電中云：「聞少數同學行動越軌」，不知鄭先生從何「聞」來？

答：予未見該電報。

問：鄭先生果不知電報內容乎？

答：予未知同學會所發電報文字內容。

問：鄭先生對剛才紀念週所談及劉主任事如何？

答：在長沙予曾否說劉主任長短，請劉主任澈查，現在可不談。

問：鄭先生此次何故來芷？

答：受教育長命而來，因教育長希望多明白事實真相，故欲向同學個別談話，但迄

未舉行。

問：鄭先生到芷後，曾報告教育長任何消息否？

答：沒有，我個人未寫一個字的信，未打一個字的電報給教育長。

問：鄭先生於長沙出發前，曾否對教育長揚言：「我去就有辦法？」

答：予未有如此大膽量也！

問：鄭先生曾否對教育長言「學生把持電局及罷課」等事？

答：我未說罷課，亦未說把持電局，不過我知道這裏沒有上課是事實。

問：鄭先生同意同學會所發電報否？

答：發電報乃服從會中多數人之主張，我的意思是說應該發一個電報勸告全體同學，惟發時內容究竟如何，我亦不知。

問：同學會除勸告同學之電外，尚有一電慰勞吳劉二公，電中有云：「聞少數同學

行動越軌」。鄭先生個人同意此電報否？

答：此電事後才知道，措辭內容亦未看見。

問：然則此電究由誰發？

答：同學會自有負責人在。

問：在牯嶺時吳主任曾一度向教育長辭職，有人謂鄭先生曾假藉全體同學名義挽留

吳主任，此事確否？

答：我個人並未假藉同學名義作任何表示。

問：鄭先生在此事未明真相前，如教育長再行問及，將作何表示？

答：我說我所知道的事，我決不違背我自己的良心！

問：鄭先生是否同情我等之合理運動？

答：予不願發表意見。

問：鄭先生對我等既不發表關於護校事之意見，對教育長亦不發表意見乎？

未答

問：希望鄭先生不以私人關係誤大事，鄭先生以爲然乎！

答：請放心。

問：此次談話完全出於雙方自願，任何一方皆無威脅意味，鄭先生以爲然乎？

答：然

教育長手諭除叫劉主任主持紀念週外，並令軍訓部恢復職權，及定星期三召集全體同學訓話。恢復軍訓部職權是一件使代表團苦惱的事。第一、難道停職的原因不首先查明嗎？第二、吳章璞收買同學，搗亂治安，依然來作大隊附嗎？第三、不能不害怕軍訓部會限制代表們的自由。

廿一日下午，吳思琦王傳福兩同學特爲此事往謁教育長。教育長態度嚴厲，首先詢問：爲什麼要「領導包圍鄭震宇」？爲什麼阻止軍訓部恢復職權，連他的命令都不服從？對於第一問題，兩代表的解釋是「僅全體同學請求鄭先生報告，並非領導包圍」；對於第二問題，表示絕對服從，惟請教育長顧及上面三點。最後，請示全體代表晉謁時間，未允。

軍訓部的職權即時恢復了，上面三點當然也被顧及。教育長而且去澈查吳章璞的罪過了。

教育長幾次不允代表晉謁陳述意見，是使同學們非常不安的。我們信任教育長，要接受他的解決辦法。假如他的解決辦法不是根據真相又將如何呢？假如不聽取同學意見，他果能完全了解運動的真相嗎？護校日刊當時曾大聲疾呼過：

我們歡迎根據「真相」的解決辦法！

我們全體同學一致的認識是：只要教育長明瞭了「真相」，教育長一定會同情我們的運動。現在我們全體努力的方向，也就在於盡量使教育長明瞭「真相」，不受任何人的蒙蔽！

根據「真相」而定的解決辦法，我們絕對歡迎，絕對接受，不是根據「真相」而定的解決辦法，我們也不敢反對，不過我們一定要我們最後努力，使教育長明瞭事件的「真相」，不惜任何犧牲！

我們始終認定：政校非改革不可，而吳挹峯離開政校是改革的必要前提！

我們願意有一個呈述「真相」的機會，我們更希望教育長能够明瞭「真相」，然後根據「真相」來定解決辦法。

關於此事，代表團在十八次會議里有如下的決定：廿二日上午堅請督詢，如不允，就等一個上午，如再不允，下午作一次全體大請願。我們務請教育長也聽聽同學的意見。

那天上午，只等到一點多鐘，教育長便接見了。代表們依着準備好了的程序發言。首先文德成同學詳述事實經過；接着耿修業同學申述同學們的動機。金克和同學指出吳氏非走不可的種種理由，吳坤淦同學表示要求改革學校的堅決決心。薛興儒，李正民，熊世培，左致瑜諸同學則分別訴說政校各部份同學所受的痛苦；樓崇崙同學條舉吳氏在運動後的種種卑劣行為，並解釋同學的秩序。最後，毛樹清同學說明他過去與教育長的關係，請深信這次運動是真正全體一致。教育長時而點首，時而沉思，但終不發一言。歷一小時半，代表退出。

在教育長未訓話之前，同學們在其他方面也盡了最大的努力。非代表的同學們，甚至於在教育長訓話前半小時，還去對吳公表示過這次運動是出於全體同學共同的意思。廿二那天，各部院校除代表外的全體同學，再上了一個簽名蓋章的呈文，說代表們的一

切行爲，全體同學共負其責。文云：

竊維此次驅吳運動，純由生等護校愛黨之真忱，前陳各節，當蒙垂察。今 鈞座復親臨芷邑，事實真象，諒更洞悉。以 鈞座之神明，諒能俾此次運動得一完滿解決，以開本校革新之始，樹吾黨發展之基。瞻望前途，歡騰何似！惟此次代表既由全體選出，則其行爲全體同學理應負責。誠以生等身受黨國教育，於負責任之明訓，不敢不勉也。雖冒昧陳述，有瀆清神，急切上聞，重勞憂念，然事出洞誠，情非得已，如蒙訓示，敢不遵承！區區微情，仰祈 垂鑒！

二月廿三日上午九時，教育長在芷江縣黨部召集各部院校全體教職員學生訓話。這是一個有重大意義的訓話。當日訓話內容，根據代表團的紀錄，有如下述。

開始，教育長便承認這回運動是全體同學一致發動的，而且動機純良，係真正愛護學校。然而因爲代表們領導不當的緣故，所以有如下的過失：一、電文要挾，而且措辭不當，二、不應於國難嚴重期間，麻煩校長，三、不應破壞紀律，侮辱師長。關於吳氏，教育長說他十年來不無功績。他的過失是「過於負責任，過於省錢」。教育長也說到如何處置的問題，他說學校用人行政，同學無權過問。撤查吳氏貪污劣跡，由教育長轉呈 校長處決。同學過失，則由劉主任負責撤查。最後他叫同學靜候處決，即日恢復常態，不准再出什麼日刊，再舉行什麼會議了。

## 十一、代表團解職前後

這次訓話並沒有宣示解決辦法，同學們的看法不一，有的樂觀，有的不樂觀；但希望代表團設法却是一致的。當天下午一時，在大學部召開全體代表組委聯席會議（第廿次）。因為有人要採取最後退學的手段了，所以這次爭辯甚烈，現象不大好。結果議決：一、再呈教育長，請根柢貪污以外的劣跡即時明令撤換吳氏，因為這種劣跡不比貪污，不查自明；二、下午四時召開全體大會，決定代表團存在問題。

下午的全體大會沒有開成。三院以為代表團應繼續努力，不當討論其存在問題。蒙中則吳鑄人主任恰於其時臨時召集訓話，使他們無法到場。但蒙中還是個別地開了大會，決定代表團應當存在。晚上，大學部和蒙專也同樣地討論這個問題。大家一致認為代表團存在是必需，但在兩小地方發生了爭執。一、朱敬儒等同學以為教育長未宣示辦法前，不宜上那樣「急迫」（用明令撤換等字樣）的呈文，二、他們提出「組織保留，活動停止」的口號來。最大部份的同學雖不以爲然，他們却堅持着。代表團好好地結束了這次討論，沒有使同學呈分裂之像。

經過一番解釋，呈文依然上了，（所有劣跡證據同時交上）沒發生問題。然而這里擺着一個非常明顯的事實：代表團不能將運動再推進一步了，否則同學的團結未必有把握



同學既然信任教育長，便應當靜候，代表團既已沒有任務，便應當解職。就是願負責到底的一部份代表們也認定代表團在當時磊磊落落解職，對於護校運動是利多於害的。

第二天（廿四日），已有同學請求退學，范寶信，萬德煥，蔡 葩，高文欣，卞志鴻，張潤棠六同學而且被批准了。代表中也有人準備退學了。召開最後一次代表會議困難到不可能；關於解職，代表團主席只好個別徵詢每一個代表的意見。一致認為代表團萬不能再進一步，惟有不待同學同意而解職。這中間只發生了一點小波折。當吳思琦同學由三院蒙中走回大學部的時候，沈麟書趙海金諸同學在操場上攔住他，希望大家能想法子叫代表團不解職。他們極端沉痛地說了兩句話：「就忍心同學們這樣離散嗎？更忍心學校遭受這樣重大的損失嗎？」「這已經不是我們個人所能爲力的時候了！」話未了，吳已痛哭失聲，歷半小時不已！在傍的王傳福同學同時哭了，他當然有同感。一些同學也灑了同情之淚。吳同學於當晚再度和代表們詳商，仍以爲解職爲絕對必需，隨即起草解職宣言，深夜始畢。代表和非代表，這天晚上上呈文退學的同學，至少共在四十人以上。學校里變成怎樣悲慘的世界，當不難想像。

廿五日的清晨，解職宣言已在同學面前展現了。牠解釋了解職的理由，檢討了過去的成績，還表示了負責到底的決心。這完全是一個理智的告白：

教育長已經明白了我們是全體一致，而且是真正愛護學校。他答應撤在吳挹峯，叫我們靜候。我們

是信任教育長的，此刻代表團當然再沒有工作可做，所以決定解職。代表團從今天起不在了。機會使我們多負一點責任，並非代表們有較大的能力和熱忱。到今天為止，也已經得到了許多寶貴的收穫。我們增高了『人』的自覺，我們揭穿了不少的假面具，我們的赤誠已被教育長明瞭了。這一切完全由於全體同學共同的力量，因為同學們自始至終是一個整體。

騙吳是改革政校的起點。深信教育長定能完全了解真象，辦明是非，即予以公正的斷然的處置。我們也堅持這一點。護校運動同時是『是非』問題，『人格』問題，我們也決不會忘記。在必要時，護校運動也許還有繼續下去的可能。那時同學們如果認為不必重新選舉，依然再授權給舊代表，我們決不規避。在騙吳護校目的標下，我們願意負責到底！

二月二十五日

出乎意外，同學們在那天早晨讀到了另一張學校的佈告，用的教育長的名義，也是先夜貼好的：

#### 中央政治學校佈告

昨日訓話後，查有學生吳思琦，不遵命令，在集合點名後，乘機主持開會，破壞紀律，應予留校察看處分，以示懲儆。值星隊長陳繼俠，未能嚴守紀律，加以制止，並應嚴予申誡，此諭！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教育長陳果夫

爲這事，全體代表和同學隨即各上一個呈文，「以事有始終，責有攸歸」，請求「

辨明過失」。第一、這是報告代表團結結束事宜，並非「開會」。第二、即使「破壞紀律」是事實，則請其受處分，因為這不是個人過失，而是職權內行為。據劉主任告訴同學，學校此舉却有另一種意義。他說這是不開除任何同學的暗示，大家應該體諒教育長愛護青年的苦心。同學們爲了要改革學校豈怕開除？這不能不說是一個很大的誤解！

同日上午，組織委員會宣佈解職，這一篇宣言文字簡直是哭泣！

同學們！延續二十多天的護校運動，是何等的轟轟烈烈！在鄉師招待教授的時候，人人都是緊握着手頭，滿眶的熱淚。王鳳喈先生訓話之後，高呼口號的聲音，簡直震動整個芷江城。可是現在怎樣呢？在南京紅紙廊註冊報到的時候，是何等的興高采烈，滿懷希望！可是現在又怎樣了呢？護校運動馬上就要瓦解了，水消了！我們同學馬上就要星散了，零落了！事非得已，不得不然！現在「公允」的解決快來了，代表團解職了！職在聯絡代表與全體同學的本會，理應隨之而消滅。臨了，我們要大聲疾呼：

護校運動的精神是千古長存的！

我們當沒忘記護校日刊，牠是第一天便宣佈休刊了的。休刊啓事上曾鄭重聲明：「我們絕不是停刊，在必要時，還可以復刊。我們沒有忘記護校的使命，希望各位同學也不要忘記！」日刊共出了廿四期。起初幾天只貼大學部，後來應蒙校與三院之請，才分鈔三份各貼一處。因此報社里除原來的屈周廖林鄭五位之外，更增加了李啓鋒，李敬恆

，黃印文，高德燒四同學。他們的工作一樣緊張，嚴肅，每晚都在十二點鐘以後才睡覺，簡直忘記了疲倦。每每爲了一字一句的斟酌，彼此爭得面紅耳赤。他們始終本着公正的新聞立場。報紙的言論處處顧大體，至於消息之準確敏捷，特寫之生動有趣，是每一讀者（上自教授下至校工）都可以來作見證的。這報紙永久「休刊」了，並沒有復刊。護校運動共花費六百餘元，大半都是膳餘。這些膳餘仍存於學校會計課，不能一時全部提出來，所以需款時每向大學部蒙專膳委會暫時挪用。代表團解職後負責人所公佈的賬目如後：

#### 驅吳護校運動經費收支表

收入項：

二年級膳餘五十二元一角八

廬山膳餘五十一元九角七

三院膳餘八十元

大三蒙專膳餘三百二十二元五角六

現在大學部及蒙專膳委會九十八元八角九分二

戴新泉捐洋一元

總計六百零六元六角一

支出項：

電報電話費二百六十七元三角一

各地代表川費二百七十八元六角八

發信費十元八角八

雜費二十二元六角一

特務費七元一角

筆墨紙費二十元零三

總計六百零六元六角一

解職的這一天上午，芷江方面給重慶代表一個最後的電報，告訴學校里未可樂觀的情形。這便是後來的所謂「荒謬電報」，其全文如次：

重慶打鐵街恕康顏料號梁德馨丁世業黃激：電悉。果公會召集全體調話，迄未宣示解決辦法，同學咸感無望，現已紛紛離校；大局似不可收拾，良堪痛心！同學均勸兄等不必來芷，離校手續容弟等待辦。如欲返長，似以由漢轉為佳。祈即詳示。琦

這里我們乘便追述一下重慶方面的情形。自從代表上書之後，丁戴二公共接見他們六七次。「綜合了戴之意，可得如下之幾點：」

一、學校決需改革，但驅吳不足以達其目的。

二、要改革學校，須別謀改革學校之道。余等所採之方法，決不可行。並勸速返校平息此事，以後糾集同學，詳擬一改革計劃書上諸校長及諸校務委員，則必可望根本改革。

同學身受切膚之痛，所以在方式上與二公的看法兩樣。果公拒見代表之當夜，芷江方面曾與重慶代表以如下的電報：

果公拒見同學代表，似為羣小包圍。同學咸懷去志，校事未可樂觀。望急求黨中諸元老取有效辦法，至盼！

學校里真實情形，當然同學知道得最清楚，這樣一個短的電文能說得清嗎？真的，「此次事件，芷渝間消息不靈通，實為大憾。」所以重慶方面的回電是：

丁戴二公訓示，請懇為顧全大局，切盼和平解決，望事態不擴大。弟等俟款到即攜其親筆函返芷，盼立示校實情。

所以代表團當時不能不解職，解職後便回了那最後一電。次日，重慶代表再來電說「此行結果極佳，盼速勸同學勿離校，詳情弟等當即返芷面告。」他們當時當然不易知道同學離校是必然的現象。後來他們並未返芷。

退學同學繼續增多。二十六日（二十四日大學部蒙專已開課），各系主任各教授分別召集退學學生談話，懇切地勸勿離校，他們當然也不了解退學是不可避免的事。主任教授們流淚了，同學們哭了。有什麼法子呢？「這是盡忠學校最好的機會，我們決不敢

放過牠！」「我們一定要盡我們最後努力，使教育長明瞭事件真像，不惜任何犧牲！」「如不達到目的，惟有痛哭離校！」「以堅決退學決心，換取最後勝利！」這是同學們一貫的態度，「事非得已，」惟有以退學促進學校的改革！

這些退學的呈文一定每篇都是感人的文字，可惜我們無法把牠們一一插入本書。下面是一個代表的退學呈文，可以把牠當作例子看：

呈爲性行捐直，不堪造就，懇准退學事：竊生無狀，這次關懷興革，擅論校政，以微誠之未達，致回天而乏術，未蒙嚴懲，自覺慙。且血氣方盛，閱歷未深，求已薄於責人，嫉惡甚于悅學；徒有耿介之心，而無效忠之策，何敢坐糜廩給，上負 中樞培育人才之至意，暨 校長鈞座設學立教之本旨？深維大計，用束行裝，懇請俯鑒下情，准予即日退學，以重教育。並曲賜成全，將生在校肄業證書及入校時所繳高中畢業證書保證書一併發下，俾便別圖進修，效忠黨國。苟補時艱，萬死無辭！引遠教澤，何限瞻依？臨穎涕泣，不勝迫切待命之情！謹呈 教育長陳

廿八日，劉主任在紀念週中報告，把同學們分成好的，壞的，多數，少數幾種，同學大嘩，紛紛請求解釋。同事並以爲劉主任既不能作任何負責表示，最好請教育長親臨訓話。教育長始終未來，同學們靜候了很久。

這一次「報告」增加更多的人退學，也更增高了退學的決心。幾大下去，天天鬧准不准退的問題。劉主任家里有應接不暇之勢，教育長那里也有同學去。直到宣佈解決辦

法那天，同學們度着最沉悶的日子。代表和組委差不多全體上了呈文，其他同學退學的人則更多。

### 十三、最後處置

三月三日下午一時許，教育長突然蒞臨聯中，召集大學部蒙專全體同學訓話。首先，按名冊親自一個個點名，然後再說及學校事。吳挹峯他說在澈查中，候 校長處置。提到吳章璞時，他厲聲問：「章璞在不在？」左右答稱不在。「免他的職！」這個人就是這樣被免職了。不過教育長還有一點解釋，說同學所獲證據，尚不能構成法律條件。

最後論及同學的處分了。提出一個同學名字來時，便數他的「罪過」。且鄭重地讀了一遍那個「荒謬電報」，指出「現已紛紛離校」與事實不合。吳思琦等九同學分別受開除，勒令退學，記過等處分，同時楊學彬等二十九同學允准退學。教育長退席往蒙中三院時，同學紛紛要求發言，未允。就在訓話時，處分同學和允准退學的兩紙佈告同時貼出來了。全文如次：

中央政治學校佈告

案奉

校長陽侍祕鄂電，示以：本校為



中央所創立之學府，應以服從紀律爲全國之表率。值此國難嚴重期間，竟以咬哺之微，行動越軌，多年良好之校譽，隳於一旦，實可痛心！希即查明爲首肇事之學生，分別處罰，以肅校紀，等因。查明後列各生，行動越軌，應即分別懲罰，以肅校紀。此佈！計開

吳思琦 侮辱師長。爲肇事首要。並不遵訓示，擅自開會。又發荒謬電報致重慶代表。

戴新泉 當面侮辱師長。

張洪仁 擔任文書，對外發表荒謬文件。

廖光華 編輯「護校日刊」，造謠挑撥。公然侮辱師長。

黃 澂 干涉公電，煽惑校工。

以上五生，情節重大，應即開除學籍。

鍾鳳年 唆使毆打校工。逼詢主任住處。

王傳福 唆拘校工，私自禁閉。

以上二生，予以勒令退學處分。

戚孫鏞 唆拘校工。

屈哲夫 編輯日刊。

以上二生，各記過二次。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三日

### 教務部通告

據學生楊學彬等呈爲急於工作，無心向學，懇請退學，情詞迫切。現經呈奉教育長核准，後列各生應准退學，仰即知照！特此通告。計開：

楊學彬 錢玉佩 周紹聖 盧淵涵 馮先仇 胡景威 譚郁文 嚴毅沈 劉文淵 朱耀祖  
汪志瑞 文亞光 丁國明 葛裕湘 楊家駒 李恩國 左玖瑜 李啓鋒 樓崇崙 沈鏡  
李賚 程舉 任福履 臧孫鏞 王謨 魏澤楚 耿修業 屈哲夫 周開仁

(教務處章)二十七年三月三日

教育長走後，受處分同學和退學同學相繼退去會場。其餘的同學即集合開會，推毛樹清同學担任主席（先推李啓鋒同學，但他已核准退學，其他退學同學，堅請其離會場）。商討應付辦法。當時羣情激憤，議論紛紜，費時良久，才決定：一、全體向教育長請願，請收回處分代表的成命；二、推毛樹清，青雲梯，彭兩新三同學於請願時發言；三、如請願無結果，則全體與被處分代表共進退；四、成立新代表團繼續奮鬥。

會議之後，同學即整隊出發往宏濟中學。時教育長正在對三院作同樣的訓話。俟訓話畢，毛，青二同學晉謁，報告請願意義。教育長當即指明：處分同學，是因爲他們個人有過失，與其代表身份無關；全體同學不必共進退。二代表堅請收回成命，因代表一切行爲，已由全體同學簽名蓋章負責保證，理應一致負責。最後，二代表以教育長態度

堅決，乃懇求俯准全體退學。當時樓下正值劉主任向全體講話，同學紛紛辯白，聲音嘈雜。教育長俯首靜思，若不勝悲疼。

「既然退學，來作何事？」教育長低聲問。

「照全體同學意思，想向教育長取回保證金。」二代表答。

於是室中默然。當時王壽諸主任均在左右，都不發一言，現出十分憂成的樣子。樓下的聲音更形喧嘩了，而樓上交涉，似乎已陷僵局。二代表無已，請教育長直接對全體講話。果公表示調話原無不可，但以爲紀律如此廢壞，深爲學校前途憂；於是先令二代表歸隊維持秩序，然後下樓。

調話告一段落後，同學紛紛口頭陳述，依然堅請收回成命。教育長自己很少發言，劉主任在旁代爲一一解釋。最後，全體將符號領章撕下繳上，表示退學決心。同學的話而且越說越多了：

「代表都是由同學選出的，沒有那一個個人是肇事首要，如果有，那便是全體同學！」

「照校長的電報看，他並沒有完全明瞭真像。教育長應該把真像報告他！」  
「代表們並沒有個人的過失，都是他們職權內行爲，應該大家負責。而且差不多都不是過失，比如給重慶代表的電報，「現已紛紛離校」豈不是事實？」

「難道教育長還不能明瞭我們對黨對學校的忠誠嗎？我們不能再有別的法子了！」  
每一個發言的人都是聲泣俱下，淚下如雨！教育長俯首良久不發一言，當是深深地受了感動。約一小時半，三院同學也準備整隊出來時，劉主任乃約同學明天十時教育長再度訓話，悲壯的請願才如此結束。

三月四日晨，軍訓部發還同學領章符號，同學都主張暫緩接受。教育長於是屆時也不來訓話。當天又有二十八位同學被批准退學。計：

杜光輝 于永增 林家琦 王樹人 鄭福金 劉學賢 李乃標 陳奎良 黃印文 黃克約  
李日勤 李敬恆 伍直平 樂臨華 陽肇強 姚國祿 趙同善 趙從顯 閔炳德 李秉乾  
何守正 孔昭麟 陳燦鑽 王連仲 史可京 楊炳熙 吳慶杭 柳典南

中午，擬重選代表，組新代表團，事實上已不允許，無結果。

各系主任於午後分別召同學談話，一部份同學領回符號領章。這里應當提醒一句：代表團解職之後，同學們行動便無法統一，有時且不免步騾凌亂起來了。

雖說一切陷入混沌狀態，同學們始終感到不安。同日，有七位同學發起再上呈文，自請處分，他們的啓事如下：

敬啓者：教育長諭令，處分盟吳匯校代表吳思琦等九人。凡屬血性之倫，莫不抱愧無地！且代表之行爲，應由全體同學負責一節，早經向教育長陳明。今墨滯未乾，言猶在耳，不意諸代表竟

因公負咎！鄙人等特擬懇請 教育長處分我全體同學，以明責任而謝代表。茲將呈文內容公佈於後，望贊成者請即來簽名蓋章。此致

全體同學公鑒

趙海金 彭雨新 毛雲安

沈麟書 朱敬儒 饒淦恩 同啓

章況生

三月四日

「呈文內容」

呈爲自請處分，以明責任事：竊此次驅吳護校代表，原係全體學生選出，授權辦理一切事宜，其行爲應由全體學生負責等情，前經呈明在案。昨

鈞座諭令予吳思琦等九人以開除學籍勒令退學及記過處分，生等惕懷之餘，以該生等原係代表，因公負咎，惟有全體請求處分，以明責任。謹呈

教育長陳

呈文當經大學部蒙專全體同學簽名蓋章後遞上。同學們還覺得不夠，趙海金彭雨新魏伯常崔廣田四同學再發起一個呈文，請求轉送受處分七同學入他校，以資深造。趙海金同學並負責向七代表解釋，七代表對同學善意表示感激。這一呈文也經大學部蒙專同

學簽名蓋章，原文如次：

呈爲懇請體諒下情，准予遣送吳思琦等七人轉學他校事：竊吳思琦誠新泉張洪仁廖光華黃潑鐘鳳年王傳福等，以驅吳護校事件，蒙受處分，因公負咎，衆情未安！生等除自請處分外，伏懇體諒下情，准於遣送該生等轉學他校，俾求深造，而副本校作育人才之本意，實爲德便。謹呈

教務主任劉

這一呈文，據發起人說，是經批准了的。不過代表們却表示謝絕，因爲犧牲學業的並不限於他們七個人，而且他們以爲祇要學校有了改革，這犧牲也屬應該。某天晚九時幾個代表被劉主任邀到他家里談話，因爲首先有一個代表表示不願再受大學教育；所以始終沒有談到轉學的問題上來。

#### 十四、離別的日子

剩下來的是同學的離校了。四日午後六時，全體離校同學舉行一次座談會，參加的除以上所舉出的全體離校同學外；尚有計院退學的陳國樑張用二同學（這一點必須補充：接着大學部有毛樹青、胡希汾、吳坤淦、陳學才四個同學休學；蒙校和繼退學，休學，請假出校的計有牛振武、何廷焜、巨成玉、張萬根、丁世業、毛順連、馬維誠、何思明、李政、韓在英、李耀林十一同學，最先離校的則有黃壽金同學。）這次座談會議

定了幾件事：

一、蒙中同學贈與退學同學之五十元移作編護校史用費。

二、長沙、重慶、武漢三處設通訊處，以資聯絡；

長沙清香溜十號楊宅吳思琦轉

重慶打鐵街怨康顏料號梁德馨轉

武昌南營坊口新九號凌宅黃壽金轉

三、出別同學書

從五日到八日，每天都有同學離開芷江。這些日子是最悲痛的日子。「寢不安席、食不甘味」，當時的同學真正體驗到了這種滋味了。設酒錢行的事，每天都有。何守正同學爲多吃了酒，會於晚間點名時突然大叫，定要打一個隊長的屁股。周紹聖同學吃得大醉後，哭了大半夜，不斷地訴說他的苦痛。趙從顯同學因爲沒有被批准，深夜痛苦萬分，爬起來自己在佈告上加上一個名字。最使人痛心的是閻鴻宗同學的瘋。他受不了這樣重大的刺激，完完全全瘋了。有什麼比這樣不自然的離別更痛苦的事呢？

五日，五位同學去漢口。六日，三位同學去四川。這天曾繁康等同學還作過最後挽留的工作，無效。

七日上午，近廿位同學去長沙，下午，又三位去四川。這天是星期一，教育長主持

紀念週，確告同學吳挹峯必走，並保證學校的必改革。

七日下午，全體離校同學簽名的別同學書出現在大學部三院蒙中三處：

別矣同學！

像這樣不自然的離別，無論你們我們，都一樣覺得難過。

吳挹峯沒有走，我們倒先走了，對此我們十分痛心！

如果環境可能改造，如果世界上還有正義存在，深信學校總有改革的一天！我們無法負責到底，你們一定不會這樣的！

時代的呼聲我們不容不聽，而且我們也沒有讀書的環境。明知自己能力不夠，但我們每個人都有拚死報國的決心！

我們的「誠」已經打擊了一切挑撥離間的手段。別了，同學！我們永遠是朋友！永遠是同志！我們將來的集會一定比現在的離別來得更加有意義！

三月八日是一個不能忘記的日子。最大一批（約四十人），也是最後一批同學離開芷江。送別的人比以前幾次要多得多。上午九時，細雨不斷地下着，空氣很冷。汽笛叫了，大串的鞭炮聲接着響起來，這一羣不忍離別的人終於要別離了。車顛動起來，互相搖搖手，眼圈漸漸發紅，終於於滿場皆泣，莫能仰視！車子向遼遠而崎嶇的公路上馳去，車上車下以哭泣的聲音和唱，響徹雲霄。人是這樣走了，這悲壯雄偉的歌聲永遠停留



在每個同學的耳際吧：

同學們，大家起來！

擔負起天下的興亡！

聽吧，滿耳是大衆的嗟傷，

看吧，一年年國土的淪喪！

我們是要選擇戰或是降？

我們要作主人去拚死在疆場，

我們不願作奴隸而青雲直上！

我們今天是桃李芬芳，明天是社會的棟樑！

我們今天絃歌在一堂，明天要掀起民族自救的巨浪！

巨浪，巨浪，不斷的增漲！

同學們，同學們，快拿出力量！

擔負起天下的興亡！！

（全書完）